



美福润

NEEQ: 833784

北京美福润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Beijing Medfron Medicine Technology Co. Ltd.



年度报告

2024

重要提示

- 一、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二、公司负责人马元良、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邓万才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钟德群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 三、本年度报告已经挂牌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不存在未出席审议的董事。
- 四、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 五、本年度报告涉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当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 六、本年度报告已在“第二节会计数据、经营情况和管理层分析”之“九、公司面临的重大风险分析”对公司报告期内的重大风险因素进行分析，请投资者注意阅读。
- 七、未按要求披露的事项及原因

本报告不存在未按要求进行披露的事项。

目 录

第一节	公司概况	5
第二节	会计数据、经营情况和管理层分析	7
第三节	重大事件	19
第四节	股份变动、融资和利润分配.....	21
第五节	行业信息	25
第六节	公司治理	40
第七节	财务会计报告	46
附件	会计信息调整及差异情况.....	118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报告期内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文件备置地址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释义

释义项目		释义
公司、本公司、股份公司、美福润	指	北京美福润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集团	指	公司及其子公司
万鹏朗格	指	北京万鹏朗格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系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浙江海鹤	指	浙江海鹤药业有限公司, 系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温州海鹤	指	温州海鹤药业有限公司, 系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海鹤科技	指	温州海鹤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系温州海鹤控股子公司, 成立于 2023 年 4 月
三馥堂	指	温州三馥堂健康管理有限公司, 曾为公司的参股公司, 已于 2023 年 6 月转出
宁波基内	指	宁波基内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系公司的参股公司
温州修合	指	温州修和健康管理有限公司, 系公司的参股公司
微克西	指	海南微克西生物药业有限公司, 系公司的参股公司
维思达	指	浙江维思达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系公司的参股公司
博瑞聚盈	指	北京博瑞聚盈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员工持股平台企业
博瑞美格	指	北京博瑞美格企业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员工持股平台企业
博瑞美鹤	指	北京博瑞美鹤企业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员工持股平台企业
华纳大、湖南华纳大	指	湖南华纳大药厂股份有限公司
昂利康	指	浙江昂利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浙江医药	指	浙江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新昌制药厂	指	浙江医药股份有限公司新昌制药厂
两票制	指	药品从药厂卖到经销商开一次发票, 经销商卖到医院再开一次发票的政策
佐朋	指	注射用哌拉西林钠他唑巴坦钠(4:1)
坦淙	指	吸入用乙酰半胱氨酸溶液
GMP	指	药品生产质量管理规范
药监局	指	国家食品与药品监督管理局
挂牌	指	公司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的行为
主办券商、国投证券	指	国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公司章程》	指	《北京美福润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人民币亿元
报告期	指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第一节 公司概况

企业情况			
公司中文全称	北京美福润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及缩写	Beijing Medfron Medicine Technology Co. Ltd.		
	Medfron		
法定代表人	马元良	成立时间	2005 年 4 月 6 日
控股股东	控股股东为（马元良、王仁民）	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为（马元良、王仁民），一致行动人为（马元良、王仁民）
行业（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	制造业（C）-医药制造业（C27）-化学药品制剂制造（C272）-化学药品制剂制造（C2720）		
主要产品与服务项目	药品研发、生产、销售，自产药品、代理药品的专业推广		
挂牌情况			
股票交易场所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证券简称	美福润	证券代码	833784
挂牌时间	2015 年 10 月 19 日	分层情况	创新层
普通股股票交易方式	√集合竞价交易 □做市交易	普通股总股本（股）	87,567,222
主办券商（报告期内）	国投证券	报告期内主办券商是否发生变化	否
主办券商办公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福华一路 119 号安信金融大厦；主办券商联系电话：010-57839171		
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姓名	奥林	联系地址	北京市大兴区中关村科技园区大兴生物医药产业基地华佗路 49 号院 1 号楼 3 层 301 室
电话	010-67085015	电子邮箱	aolin@medfron.cn
传真	010-67085175		
公司办公地址	北京市大兴区中关村科技园区大兴生物医药产业基地华佗路 49 号院 1 号楼 3 层 301 室	邮政编码	102699
公司网址	www.medfron.cn		
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		
注册情况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8773363188A		

注册地址	北京市大兴区中关村科技园区大兴生物医药产业基地华佗路 49 号院 1 号楼 3 层 301 室		
注册资本（元）	87,567,222	注册情况报告期内是否变更	否

第二节 会计数据、经营情况和管理层分析

一、 业务概要

(一) 商业模式与经营计划实现情况

1、研发

公司在研发业务环节，根据自有资源配置以及合作伙伴各自的资源优势，进行自有开发和互补合作，公司分别开展自主立项投资研发、合作投资研发、受托研发等业务。

公司研发机构迁址扩建后，研发成果显著。报告期内，公司新取得的药品注册证书（及持有人转让取得的药品注册证书）7件，具体如下：

药品名称	规格	上市许可持有人	生产企业	药品批准文号
吸入用乙酰半胱氨酸溶液	3ml: 0.3g	温州海鹤	湖南华纳大	国药准字 H20243692
帕拉米韦注射液	60ml: 0.3g	温州海鹤	新昌制药厂	国药准字 H20243853
精氨酸布洛芬颗粒	0.6g	温州海鹤	温州海鹤	国药准字 H20244028
注射用派拉西林钠他唑巴坦钠	1.25g	温州海鹤	昂利康	国药准字 H20080742
	2.5g	温州海鹤	昂利康	国药准字 H20123272
碳酸镧咀嚼片	500mg	温州海鹤	昂利康	国药准字 H20244505
复方 α -酮酸片	0.63g	温州海鹤	昂利康	国药准字 H20253204

注：帕拉米韦注射液上市许可持有人已变更为新昌制药厂；碳酸镧咀嚼片上市许可持有人已变更为昂利康。复方 α -酮酸片为 2025 年 1 月 14 日取得注册批件。

报告期内，公司与华纳大等合作方合作投资研发的贝尼地平片取得药品注册证书，该产品持有人及生产企业均为华纳大，公司依据投资比例取得销售权益金。

报告期内，公司与新昌制药厂合作的 1 类新药 LYSC98 项目取得国家药监局的临床试验批准通知书，同意开展临床试验。目前暂定的适应症为由革兰阳性菌引起的细菌性皮肤和软组织感染（ABSSSIs），后期随着研发的推进可能扩大其适应症范围。

报告期内，公司梳理现有研发项目，终止了部分临床需求不大、市场竞争充分的普通仿制药项目。公司聚焦抗耐药感染和呼吸系统疾病治疗两个传统优势领域，集中资源进行创新药及高端复杂制剂仿制项目的研发工作，各项目均按照计划进度推进。报告期末，创新药项目已得到候选化合物并开展进一步药学评估。吸入制剂研发平台建设取得初步进展，该平台拥有先进的制剂技术、精密的装置设计、完善的评价体系，可进行粉雾剂和气雾剂为目标剂型的创新药物和改良创新药物研发。

2、销售

公司一直以来根据宏观政策法规、市场环境结合产品特点和特性，积极探索和打造更优的营销模式。公司一方面继续大力推进学术团队的专业性建设，按照产品不同维度的分类分别配置市场学术推广资源，加强团队新产品学术知识、推广能力培训；一方面适应政策、市场的变化，推动各类产品推广销售模式的优化，进一步划小市场单元，按照不同的品种、不同的区域、不同的政策市场环境实行不同的推广销售策略。

3、生产

温州海鹤化药生产线按照对应应在研产品的进度完成批量生产准备工作，报告期内，精氨酸布洛芬颗粒已经实现批量生产并上市销售。其他取得临床批件的自产品种已开展批量生产准备工作。

报告期内，公司的商业模式未发生变化。

(二) 行业情况

公司主营化学药品制剂、特色中成药的研发和生产。医药制造业是我国国民经济的重要组成部分，随着我国经济的持续增长、人民生活水平的不断提高、医疗保障制度的逐渐完善、人口老龄化问题的日益突出、医疗体制改革的持续推进，我国医疗卫生费用支出逐年提高，医药制造业整体处于持续快速发展阶段。

医药制造业作为周期性弱、政策性强的行业，在新一轮医改政策的背景下，研发新药或技术创新是医药制造企业可持续发展的保障，随着越来越多新药的研发上市，医药制造业将会逐步告别之前的盈利模式，转移到创新助推、更加可持续的模式上去。

报告期内开展的第十批国家集采政策充分降价，医保多维度支持创新药，推动企业转型创新。本轮集采中选药品平均降幅超 70%，价格竞争充分。本轮集采共纳入 62 个品种、135 个品规，申报企业 439 个，产品 778 个，首年约定采购额为 85.13 亿元。从集采结果看，为历届集采降幅之最。随着集采价格机制的不断完善，仿制药的竞争已充分市场化，续约降价空间见底，未来医保局及企业对中选品种的销售情况把控更加精准，便于企业将更多精力投入在创新转型上。市场有望推动企业向创新转型，迫使仿制药公司向高壁垒的剂型或创新药转型。

医疗行业反腐力度不断加强，国家卫健委等 14 个部门联合印发《2023 年纠正医药购销领域和医疗服务中不正之风工作要点》要求健全完善行风治理体系，重点整治医药领域突出腐败问题。相比同行业平均水平，公司销售费用占比不高，不会受到政策环境的不利影响。未来依托公司多年积累的研发经验和产品管线，公司有望在本轮行业洗牌中脱颖而出，迈入发展快车道。

(三) 与创新属性相关的认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专精特新”认定	☐ 国家级 ☒ 省（市）级
“高新技术企业”认定	☒ 是
详细情况	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3 日在优质中小企业梯度培育平台上申报“专精特新中小企业”，2024 年 8 月，公司取得北京市经济和信息化局颁发的“北京市专精特新中小企业”证书，有效期 2024 年 8 月至 2027 年 8 月。 子公司温州海鹤于报告期内取得浙江省经济和信息化厅颁发的“浙江省专精特新中小企业”证书，有效期 2023 年 12 月至 2026 年 12 月。 根据《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国科发火〔2016〕32 号）和《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指引》（国科发火〔2016〕195 号）有关规定，经北京市国家税务局、北京市地方税务局 GR202211003500(批准文号)批准，本公司完成高新技术企业资质重新认定，新证书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生效，有效期三年。经国家税务总局浙江省税务局 GR202433001965(批准文号)批准，子公司温州海鹤完成高新技术企业资质认定，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生效，有效期三年。

二、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盈利能力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营业收入	171,119,854.43	218,528,098.63	-21.69%
毛利率%	66.19%	69.43%	-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6,257,980.61	68,687,180.36	-76.33%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4,178,495.89	42,257,287.28	-66.4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4.08%	17.89%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	3.56%	11.00%	-
基本每股收益	0.19	0.78	-75.64%
偿债能力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466,692,128.99	485,072,746.47	-3.79%
负债总计	71,450,599.32	79,842,491.50	-10.51%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395,241,529.67	405,253,715.66	-2.47%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4.51	4.63	-2.59%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3.81%	6.68%	-
资产负债率%（合并）	15.31%	16.46%	-
流动比率	4.31	4.14	-
利息保障倍数	0.00	0.00	-
营运情况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4,541,893.66	70,080,799.65	-7.90%
应收账款周转率	3.28	3.31	-
存货周转率	1.81	1.94	-
成长情况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总资产增长率%	-3.79%	8.00%	-
营业收入增长率%	-21.69%	12.11%	-
净利润增长率%	-76.29%	30.36%	-

三、 财务状况分析

（一） 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变动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	金额	占总资产	

		的比重%		的比重%	
货币资金	216,264,585.62	46.34%	192,268,656.59	39.64%	12.48%
应收票据	2,887,873.47	0.62%	193,197.30	0.04%	1,394.78%
应收账款	31,862,646.39	6.83%	66,907,571.03	13.79%	-52.38%
预付款项	2,729,003.23	0.58%	3,437,755.51	0.71%	-20.62%
其他应收款	2,230,072.96	0.48%	5,210,853.56	1.07%	-57.20%
存货	28,780,369.23	6.17%	32,403,901.92	6.68%	-11.18%
其他流动资产	93,494.16	0.02%	998,947.37	0.21%	-90.64%
长期股权投资	18,666,029.48	4.00%	10,661,987.07	2.20%	75.07%
固定资产	104,903,620.45	22.48%	112,001,547.60	23.09%	-6.34%
使用权资产	6,282,348.34	1.35%	8,307,140.26	1.71%	-24.37%
无形资产	22,230,668.25	4.76%	24,515,856.87	5.05%	-9.32%
长期待摊费用	20,200,652.01	4.33%	24,294,915.46	5.01%	-16.85%
递延所得税资产	201,358.15	0.04%	137,347.19	0.03%	46.61%
其他非流动资产	7,589,967.21	1.63%	3,733,068.74	0.77%	103.32%
短期借款	1,998,090.14	0.43%		-	100%
应付账款	40,594,997.57	8.70%	31,379,440.21	6.47%	29.37%
合同负债	740,593.74	0.16%	2,234,848.34	0.46%	-66.86%
应付职工薪酬	7,303,242.24	1.56%	7,165,380.42	1.48%	1.92%
应交税费	3,880,303.13	0.83%	15,582,495.01	3.21%	-75.10%
其他应付款	8,947,548.77	1.92%	13,894,794.09	2.86%	-35.6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661,502.47	0.57%	2,512,122.44	0.52%	5.95%
递延收益	699,766.51	0.15%	699,766.51	0.14%	0.00%
租赁负债	4,624,554.75	0.99%	6,373,644.48	1.31%	-27.44%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1）应收票据增加了 269.47 万元，增长了 1,394.78%，主要是因为本期放宽销售信用政策，加大销售力度，使得应收票据增加。

（2）应收账款减少了 3,504.49 万元，降低了 52.38%，主要是因为本期大量收回期初欠款。

（3）其他应收款减少了 298.08 万元，减少了 57.20%，主要是因为本期收回房产转让款 412.00 万元。

（4）其他流动资产减少了 90.55 万元，降低了 90.64%，主要是因为本期末待抵扣进项税减少了 80.68 万元。

（5）长期股权投资较上期增加了 800.40 万元，增长了 75.07%，主要原因是本期增加了对浙江维思达的投资 875.00 万元。

(6) 递延所得税资产较上期增加了 6.40 万元, 增长了 46.61%, 主要是因为本期退租, 使得使用权资产减少, 进而使得递延所得税资产增加。

(7) 非流动资产较上期增加了 385.69 万元, 增长了 103.32%, 主要是因为本期预付设备款增加了 385.69 万元。

(8) 短期借款较上期增加了 199.81 万元, 增长了 100%, 主要是因为本期将未到期应收票据进行了贴现。

(9) 合同负债较上期减少了 149.43 万元, 降低了 66.86%, 主要是因为本期末预收货款余额减少。

(10) 应交税费较上期减少了 1,170.22 万元, 降低了 75.10%, 主要是因为本期利润大幅降低, 期末企业所得税预提金额较上期减少了 1,073.95 万元。

(11) 其他应付款减少了 494.72 万元, 降低了 35.61%, 主要是因为本期退回客户的业务保证金净额 287.93 万元。

(二) 经营情况分析

1. 利润构成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		上年同期		本期与上年同期 金额变动比例%
	金额	占营业收入 的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 的比重%	
营业收入	171,119,854.43	-	218,528,098.63	-	-21.69%
营业成本	57,848,003.50	33.81%	66,799,112.74	30.57%	-13.40%
毛利率%	66.19%	-	69.43%	-	-
销售费用	24,429,708.17	14.28%	23,673,859.88	10.83%	3.19%
管理费用	35,408,579.42	20.69%	40,224,152.11	18.41%	-11.97%
研发费用	30,808,097.82	18.00%	27,280,873.56	12.48%	12.93%
财务费用	-1,821,907.35	-1.06%	-2,604,539.35	-1.19%	30.05%
信用减值损失	220,954.58	0.13%	-362,039.27	-0.17%	161.03%
资产减值损失	-4,705,514.29	-2.75%	-7,117,668.13	-3.26%	33.89%
其他收益	2,878,850.69	1.68%	7,674,555.81	3.51%	-62.49%
投资收益	-231,061.66	-0.14%	4,938,284.37	2.26%	-104.68%
资产处置收益	174,540.08	0.10%	4,737,735.94	2.17%	-96.32%
营业利润	21,064,687.67	12.31%	71,160,256.10	32.56%	-70.40%
营业外收入	172,993.19	0.10%	10,873,327.04	4.98%	-98.41%
营业外支出	1,015,832.01	0.59%	285,598.32	0.13%	255.69%
所得税费用	3,940,407.55	2.30%	13,084,265.15	5.99%	-69.88%
净利润	16,281,441.30	9.51%	68,663,719.67	31.42%	-76.29%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1) 财务费用较上期增加了 78.26 万元, 增长了 30.05%, 主要是因为本期银行存款利率普遍下调, 使得存款利息收入减少。

(2) 信用减值损失较上期减少了 58.30 万元, 降低了 161.03%, 主要是因为应收款项收回, 其所对应已计提的信用减值准备转回。

(3) 资产减值损失较上期减少了 241.22 万元,降低了 33.89%,主要是因为上期对海南微克西的长期股权投资计提了 600.00 万元资产减值准备。

(4) 其他收益较上期减少了 479.57 万元,降低了 62.49%,主要是因为上期取得艾地骨化醇原料药及软胶囊注册批件,获得仿制药注册证书奖励 400 万元,取得左金胶囊临床批件,获得创新药、改良型新药临床实验奖励 300 万元。

(5) 投资收益较上期减少了 516.93 万元,降低了 104.68%,主要是因为上期取得债务豁免 434.94 万元。

(6) 资产处置收益较上期减少了 456.32 万元,降低了 96.32%,主要是因为上期转让房产取得收益 441.12 万元。

(7) 营业利润较上期减少了 5,009.56 万元,降低了 70.40%,主要是因为合作产品佐朋本期销量大幅下降,其毛利率较高,使得净利润大幅下降;本期投资收益较上期减少了 516.93 万元;本期其他收益较上期减少了 479.57 万元。

(8) 营业外收入较上期减少了 1,070.03 万元,降低了 98.41%,主要是因为上期确认了从温州海鹤管理人处取得占用公司未弥补亏损的补偿 1,000.00 万元。

(9) 营业外支出较上期增加了 73.23 万元,增长了 255.69%,主要是本期发生公益性捐赠 90.00 万元。

(10) 所得税费用较上期减少了 914.39 万元,降低了 69.88%,主要是因为本期母公司营业利润较上期大幅下降,使得本期应交所得税大幅降低。

(11) 净利润较上期减少了 5,238.23 万元,降低了 76.29%,主要是因为:①合作产品佐朋本期销量大幅下降,其毛利率较高,使得净利润大幅下降;②本期投资收益、本期其他收益以及本期营业外收入较上期均大幅降低,也影响了本期净利润。

2. 收入构成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主营业务收入	163,740,149.48	208,286,839.74	-21.39%
其他业务收入	7,379,704.95	10,241,258.89	-27.94%
主营业务成本	57,798,238.88	61,752,014.73	-6.40%
其他业务成本	49,764.62	5,047,098.01	-99.01%

按产品分类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类别/项目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百分比
市场推广及技术使用费	57,190,313.29	16,623,024.32	70.93%	-39.11%	-20.11%	-6.92%
自产药品	54,057,972.55	41,175,214.56	23.83%	-10.71%	0.57%	-8.54%
合作产品收入	52,491,863.64		100.00%	-2.46%		-
其他	7,379,704.95	49,764.62	99.33%	-27.94%	-99.01%	48.61%
合计	171,119,854.43	57,848,003.50	66.19%	-21.69%	-13.40%	-3.24%

按地区分类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收入构成变动的原因

(1) 市场推广及技术使用费收入较上期降低了 39.11%，是因为合作产品佐朋本期销量大幅下降。

主要客户情况

单位：元

序号	客户	销售金额	年度销售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湖南华纳大药厂股份有限公司	81,460,561.01	47.60%	否
2	浙江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20,144,586.95	11.77%	否
3	浙江昂利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13,936,436.01	8.14%	否
4	温州健客医药有限公司	5,568,317.06	3.25%	否
5	国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5,225,632.19	3.05%	否
合计		126,335,533.22	73.83%	-

主要供应商情况

单位：元

序号	供应商	采购金额	年度采购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安徽桐花堂中药饮片科技有限公司	16,603,876.89	33.43%	否
2	嵊州市晨科市场营销策划有限公司	6,068,387.58	12.22%	否
3	石柱土家族自治县文锋中药材有限公司	4,454,961.88	8.97%	否
4	成都胜东龙亚科技有限公司	2,372,327.61	4.78%	否
5	浙江非凡印业有限公司	2,092,952.44	4.21%	否
合计		31,592,506.40	63.61%	-

(三) 现金流量分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4,541,893.66	70,080,799.65	-7.9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074,024.40	-12,824,859.85	-1.9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471,940.23	-27,245,687.73	-0.83%

现金流量分析

无。

四、 投资状况分析

(一) 主要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浙江海鹤	控股子公司	医药研发生产和销售	4200 万元	124,683,210.63	-5,494,841.52	2,745,181.46	-7,556,645.39
温州海鹤	控股子公司	医药研发生产和销售	5000 万元	58,084,076.79	-76,454,071.28	56,408,252.81	-27,118,018.75
维思达	参股公司	医药项目投资	5000 万元	50,070,543.48	49,170,543.48		-2,320,109.05
宁波基内	参股公司	生物技术研究、开发、服务	1546.67 万元	3,616,863.87	-15,832,494.11	2,952,619.68	-6,582,413.72

主要参股公司业务分析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名称	与公司从事业务的关联性	持有目的
维思达	与公司目前业务没有关联性	拓展公司合作研发实力
宁波基内	与公司目前业务没有关联性	拓宽公司产品销售线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名称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方式	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的影响
海鹤科技	注销	报告期内对公司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的影响较小

注：1、公司于 2023 年 6 月召开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吸收合并子公司北京万鹏朗格医药科技有限公司的议案》，2023 年 9 月启动吸收合并事宜，2024 年 2 月办理完成工商变更手续；

2、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29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出售全资子公司股权的议案》，根据公司经营发展以及发展的需要，经审慎研究决定，公司拟向意向投资者浙江亚伯医药科技有限公司转让全资子公司温州海鹤 100%的股权，转让价格为人民币 47,600,000.00 元。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公司不再持有温州海鹤的股权。本次转让构成关联交易，公司已于 2025 年 4 月 7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追认关联交易的议案》，并于 2025 年 4 月 23 日召开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上述议案。

(二) 理财产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非金融机构委托理财、高风险委托理财或单项金额重大的委托理财

☐适用 ☒不适用

(三)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合并范围内包含私募基金管理人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研发情况

(一) 研发支出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比例	上期金额/比例
研发支出金额	30,808,097.82	27,280,873.56
研发支出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18%	12.48%
研发支出中资本化的比例%	0%	0%

(二) 研发人员情况

教育程度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博士	0	2
硕士	9	11
本科以下	35	27
研发人员合计	44	40
研发人员占员工总量的比例%	13.62%	15.15%

(三) 专利情况

项目	本期数量	上期数量
公司拥有的专利数量	32	30
公司拥有的发明专利数量	8	6

(四) 研发项目情况

公司在研发业务环节，根据自有资源配置以及合作伙伴各自的资源优势，进行自有开发和互补合作，公司分别开展自主立项投资研发、合作投资研发、受托研发等业务。

公司研发机构迁址扩建后，研发成果显著。报告期内，公司新取得的药品注册证书（及持有人转让

取得的药品注册证书) 7 件, 具体如下:

药品名称	规格	上市许可持有人	生产企业	药品批准文号
吸入用乙酰半胱氨酸溶液	3ml: 0.3g	温州海鹤	湖南华纳大	国药准字 H20243692
帕拉米韦注射液	60ml: 0.3g	温州海鹤	新昌制药厂	国药准字 H20243853
精氨酸布洛芬颗粒	0.6g	温州海鹤	温州海鹤	国药准字 H20244028
注射用哌拉西林钠他唑巴坦钠	1.25g	温州海鹤	昂利康	国药准字 H20080742
	2.5g	温州海鹤	昂利康	国药准字 H20123272
碳酸镧咀嚼片	500mg	温州海鹤	昂利康	国药准字 H20244505
复方 α -酮酸片	0.63g	温州海鹤	昂利康	国药准字 H20253204

注: 帕拉米韦注射液上市许可持有人已变更为新昌制药厂; 碳酸镧咀嚼片上市许可持有人已变更为昂利康。复方 α -酮酸片为 2025 年 1 月 14 日取得注册批件。

报告期内, 公司与华纳大等合作方合作投资研发的贝尼地平片取得药品注册证书, 该产品持有人及生产企业均为华纳大, 公司依据投资比例取得销售权益金。

报告期内, 公司与新昌制药厂合作的 1 类新药 LYSC98 项目取得国家药监局的临床试验批准通知书, 同意开展临床试验。目前暂定的适应症为由革兰阳性菌引起的细菌性皮肤和软组织感染 (ABSSSIs), 后期随着研发的推进可能扩大其适应症范围。

报告期内, 公司梳理现有研发项目, 终止了部分临床需求不大、市场竞争充分的普通仿制药项目。公司聚焦抗耐药感染和呼吸系统疾病治疗两个传统优势领域, 集中资源进行创新药及高端复杂制剂仿制项目的研发工作, 各项目均按照计划进度推进。报告期末, 创新药项目已得到候选化合物并开展进一步药学评估。吸入制剂研发平台建设取得初步进展, 该平台拥有先进的制剂技术、精密的装置设计、完善的评价体系, 可进行粉雾剂和气雾剂为目标剂型的创新药物和改良创新药物研发。

六、 对关键审计事项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 认为对 2024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 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我们确定下列事项是需要在审计报告中沟通的关键审计事项。

市场推广及技术使用收入的确认

1. 事项描述:

如财务报表附注(五)26、(2)所述, 2024 年度美福润营业收入主要来自市场推广及技术使用收入, 本年度实现市场推广及技术使用收入为人民币 57,190,313.29 元, 是美福润营业收入的主要来源且营业收入是美福润的关键业绩指标之一, 收入确认存在重大错报的固有风险较高, 因此我们将营业收入中的市场推广及技术使用收入确认作为关键审计事项。

2. 审计应对:

我们针对市场推广及技术使用收入确认执行的主要审计程序包括:

(1) 了解并评价与市场推广及技术使用收入确认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的设计和执行, 并测试运行有效性;

(2) 查看与主要客户的销售合同条款, 评价市场推广及技术使用收入确认政策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且一贯地运用;

(3) 对收入以及毛利情况进行分析, 识别本年度销售收入及毛利是否出现异常波动, 向管理层了解变动的原因, 并评估合理性;

- (4) 检查本年度确认市场推广及技术使用收入相关的支持性文件，包括合同、结算单、发票、回款银行水单等；
- (5) 对本期确认市场推广及技术使用收入的全部客户执行函证程序。

七、 企业社会责任

☐适用 ☒不适用

八、 未来展望

是否自愿披露

☐是 ☒否

九、 公司面临的重大风险分析

重大风险事项名称	重大风险事项简要描述
1、行业监管与行业政策变化带来的风险	公司所处的医药行业因关系到人身健康和生命安全，是国家监管程度较高的行业之一。国家制定了相关的政策法规，并通过国家药监部门和地方各级药监部门对医药行业进行严格监管。随着仿制药一致性评价和集中带量采购的持续推进，新《药品管理法》实施进一步强化了全过程监管和处罚力度，质量监管趋严格带来的 GMP 飞行检查、工艺核查的密集等影响因素都会给生产经营造成一定的影响，相关政策法规的不断完善和监管部门的市场监管有利于促进我国医药行业健康、有序地发展，但也可能增加医药制造企业的运营成本，并可能对医药制造企业的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若公司不能根据国家的医药行业法规和政策变化及时调整经营策略，可能会对公司的经营产生不利影响。公司将密切关注并研究相关行业政策走势，及时把握行业发展变化趋势，持续提高经营管理水平，不断完善研发、生产、销售、质量管理等各个环节管控体系，以积极适应新政策的需求，充分降低因政策变化引起的经营风险。
2、行业政策变化导致公司代理产品丧失代理权的风险	随着国家仿制药一致性评价和集中带量采购政策的持续推进，公司部分代理产品可能纳入国家集中带量采购范围，如果代理产品纳入国家集中带量采购政策范围，产品生产厂家极有可能不需要该产品全国总代及专业化推广服务，公司将丧失该品种代理权及专业推广服务。公司积极分析、研判政策变化可能对公司经营带来的不利影响，及时把握发展变化趋势，提高公司应对能力，公司内部持续提升经营管理水平，加强药新产品的研发投入，已经实现研发成果的生产转化，代理品种对公司的发展已经不构成重大影响，公司将进一步加大对自有中成药产品的推广力度，并结合公司的研发技术优势加快中药现代化的改造进程推进工作。
3、新药研发投入及市场培育风险	受行业政策法规的影响，公司有针对性地对业务进行了调整，加大了研发投入，同时加快了自主研发产品和合作研发产品商

	业化生产的准备工作。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共有 13 种产品处于已立项及签署协议、申报临床研究、临床试验或申报药品批件阶段，其中自主开发 10 个、合作开发 3 个。医药研发具有“高投入、高风险、长周期”的特点。如果在产品申报新药过程中出现药监局标准提升或临床试验失败等情况，可能会造成研发失败，公司的研发投入将面临无法收回的风险。另外，新药产品从研发成功到上市销售推广，最终产生良好的市场认知度，需要经历较长的时间。虽然公司十多年来积累了丰富的学术推广经验，拥有一支业内广泛认可的学术推广专业团队；但也存在公司研发的新药市场开拓未及预期，无法使先期投入的研发支出产生合理回报的风险。
4、产品质量风险	医药产品关系到社会公众健康，国家对药品的生产工艺、原材料、储藏环境等均有严格的条件限制，在药品生产、运输、储藏过程中，外部环境变化可能对药品本身成分、含量等产生影响，从而使药品的功效、性质发生变化，不再符合国家相关标准。如果公司的质量管理工作出现纰漏或因经销商不当储藏、销售等因素导致发生产品质量问题，不但可能会产生赔偿风险，还可能影响公司的信誉和产品的推广。
5、抗生素产品的特殊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的合作产品之一“佐朋”属于抗生素药物，根据《卫生部抗菌药物临床应用指导原则》和《卫生部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抗菌药物临床应用管理的通知》以及 2012 年 8 月 1 日起施行的《抗菌药物临床应用管理办法》，对抗菌药物临床应用实行分级管理，进一步加大对抗生素药物使用的监管力度，防止抗生素滥用。随着我国严格的抗菌药分级管理制度进一步实施，公司该产品会受到严格的监管，对于公司的经营业绩会造成一定的风险。
6、核心技术人才流失的风险	公司业务的开展对技术人才的依赖性较高，尤其是研发、专业化市场推广等业务链环节都需要核心人员去决策、执行和服务，拥有稳定、高素质的专业人才对公司的持续发展壮大至关重要。目前行业内优秀人才的争夺较为激烈，如果公司业务流程中的核心人员出现流失，将对公司的经营稳定性带来一定的风险。
本期重大风险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本期重大风险未发生重大变化

是否存在被调出创新层的风险

☐是 ☒否

第三节 重大事件

一、 重大事件索引

事项	是或否	索引
是否存在诉讼、仲裁事项	√是 □否	三.二.1
是否存在提供担保事项	□是 √否	
是否对外提供借款	□是 √否	
是否存在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是 √否	三.二.4
是否存在关联交易事项	√是 □否	三.二.5
是否存在经股东会审议通过的收购及出售资产、对外投资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企业合并事项	□是 √否	
是否存在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	□是 √否	
是否存在股份回购事项	□是 √否	
是否存在已披露的承诺事项	√是 □否	三.二.6
是否存在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情况	□是 √否	
是否存在被调查处罚的事项	□是 √否	
是否存在失信情况	□是 √否	
是否存在应当披露的其他重大事项	□是 √否	

(一)重大事件详情（如事项存在选择以下表格填列）

1、 诉讼、仲裁事项

2、 报告期内发生的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性质	累计金额	占期末净资产比例%
作为原告/申请人	6,727,106.83	1.70%
作为被告/被申请人		
作为第三人		
合计	6,727,106.83	1.70%

3、 以临时公告形式披露的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4、 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报告期公司无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5、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情况

单位：元

日常性关联交易情况	预计金额	发生金额
购买原材料、燃料、动力，接受劳务	1,500,000.00	0.00
销售产品、商品，提供劳务	2,000,000.00	0.00
公司章程中约定适用于本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类型	-	-
其他	-	-
其他重大关联交易情况	审议金额	交易金额
收购、出售资产或股权	-	-
与关联方共同对外投资	-	-
提供财务资助	-	-
提供担保	-	-
委托理财	-	-
企业集团财务公司关联交易情况	预计金额	发生金额
存款	-	-
贷款	-	-

重大关联交易的必要性、持续性以及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无。

违规关联交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承诺事项的履行情况

承诺主体	承诺开始日期	承诺结束日期	承诺来源	承诺类型	承诺具体内容	承诺履行情况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15年10月19日	-	挂牌	同业竞争承诺	承诺不构成同业竞争	正在履行中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15年10月19日	-	挂牌	其他承诺	承诺全额补偿公司因温州海鹤重整计划执行不力或相关纠纷而导致的任何损失。	已履行完毕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17年4月5日	-	发行	回购承诺	承诺在触发回购情形的前提下，由公司实际控制人按照协议届时因本次发行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全部或部分进行回	已履行完毕

					购。	
--	--	--	--	--	----	--

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详细情况

不适用

第四节 股份变动、融资和利润分配

一、普通股股本情况

(一) 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条件股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42,079,165	48.05%	0	42,079,165	48.05%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9,094,017	10.39%	0	9,094,017	10.39%
	董事、监事、高管	0	0.00%	0	0	0.00%
	核心员工	0	0.00%	0	0	0.00%
有限售条件股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45,488,057	51.95%		45,488,057	51.95%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40,488,057	46.24%		40,488,057	46.24%
	董事、监事、高管	0	0.00%	0	0	0.00%
	核心员工	0	0.00%	0	0	0.00%
总股本		87,567,222	-	0	87,567,222	-
普通股股东人数		127				

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二)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有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的质押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的司法冻结股份数量
1	王仁民	25,617,074	0	25,617,074	29.25%	21,498,057	4,119,017	0	0
2	马元良	23,965,000	0	23,965,000	27.37%	18,990,000	4,975,000	0	0
3	王宏钗	4,278,000	-67,220	4,210,780	4.81%	0	4,278,000	0	0
4	高强	4,000,000	0	4,000,000	4.57%	0	4,000,000	0	0

5	北京博瑞聚盈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3,750,000	0	3,750,000	4.28%	0	3,750,000	0	0
6	北京博瑞美格企业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3,500,000	0	3,500,000	4.00%	3,500,000	0	0	0
7	九江鹊山天枢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2,927,038	0	2,927,038	3.34%	0	2,927,038	0	0
8	张炳海	2,015,000	0	2,015,000	2.30%	0	2,015,000	0	0
9	北京玺金隆德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1,630,369	0	1,630,369	1.86%	0	1,630,369	0	0
10	北京博瑞美鹤企业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1,500,000	0	1,500,000	1.71%	1,500,000	0	0	0
合计		73,182,481	-67,220	73,115,261	83.49%	45,488,057	27,694,424	0	0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马元良、王仁民签订了《一致行动协议》，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马元良为博瑞聚盈、博瑞美格、博瑞美鹤执行事务合伙人，王仁民为博瑞聚盈普通合伙人。

二、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

是否合并披露

√是 □否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

马元良、王仁民签订了《一致行动协议》，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报告期末，马元良、王

仁民合计持有公司 56.62%的股权。

马元良先生，男，1965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1989 年 9 月至 1995 年 4 月，任北京安贞医院主治医师；1995 年 5 月至 1997 年 9 月，任美国施贵宝公司销售代表；1997 年 10 月至 2005 年 4 月，任浙江医药市场部总监；2005 年 4 月至今，历任美福润副总经理、总经理、董事长。

王仁民先生，男，1968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1990 年 8 月至 1995 年 8 月任浙江昌达食品添加剂厂经理；1997 年 7 月至 1999 年 10 月任浙江医药新昌制药厂营销公司总经理；1999 年 10 月至 2003 年 3 月任浙江医药营销公司总经理；2003 年 3 月至 2004 年 4 月任浙江医药制剂分厂厂长；2004 年 5 月至 2005 年 5 月任北京万朋昌达医药科技有限公司监事；2005 年 4 月 2024 年 10 月，历任美福润执行董事、监事、总经理。

是否存在尚未履行完毕的特殊投资条款

☐是 ☒否

三、 报告期内的普通股股票发行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一) 报告期内的股票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存续至报告期的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存续至本期的优先股股票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存续至本期的债券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存续至本期的可转换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 权益分派情况

(一) 报告期内的利润分配与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或股

股东会审议日期	每 10 股派现数（含税）	每 10 股送股数	每 10 股转增数
2024 年 5 月 6 日	3.00	0	0
合计	3.00	0	0

利润分配与公积金转增股本的执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4年5月6日，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2023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本次权益分派基准日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的未分配利润为217,220,798.42元，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329,059,238.11元。本次权益分配共计派发现金红利26,270,166.60元。公司拟以权益分派实施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3.00元（含税），实际分派结果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核算的结果为准。本次权益分派登记日为2024年5月22日，除权除息日为2024年5月23日，公司已委托中国结算北京分公司代派现金红利。具体内容详见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披露的《2023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24-016）。

（二） 权益分派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或股

项目	每10股派现数（含税）	每10股送股数	每10股转增数
年度分配预案	3.00	0	0

第五节 行业信息

☐环境治理公司 ☒医药制造公司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公司
☐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公司 ☐专业技术服务公司 ☐互联网和相关服务公司
☐零售公司 ☐农林牧渔公司 ☐教育公司 ☐影视公司 ☐化工公司 ☐卫生行业公司
☐广告公司 ☐锂电池公司 ☐建筑公司 ☐不适用

一、 宏观政策

1、商务部、国家发改委联合发布《2025 年稳外资行动方案》，推动生物医药领域有序开放。

2025 年 2 月 19 日，《2025 年稳外资行动方案》正式发布，从有序扩大自主开放、提高投资促进水平、增强开放平台效能、加大服务保障力度共四个方面，提出了 20 项政策举措。其中与医药相关的内容主要包括：

推动生物医药领域有序开放。支持符合条件的外资企业参与生物制品分段生产试点，加快省级试点方案、质量监管方案审核，推动生物医药产业优化资源配置，及时协调解决试点过程中企业遇到的困难问题。研究完善医药领域开放政策，便利创新药加快上市，优化药品带量采购，进一步提高医疗器械产品采购可预期性。

2、美国政府发布《美国优先投资政策备忘录》，限制中国投资包括医疗保健在内的战略部门。

2025 年 2 月 21 日，美国白宫网站发布“America First Investment Policy”（美国优先投资政策备忘录），美国将利用一切必要的法律手段，以限制与中国有关联的个人投资于美国的技术、关键基础设施、医疗保健、农业、能源、原材料或其他战略部门。

备忘录显示：对于涉及关键技术、关键基础设施、个人数据和其他敏感领域的美国公司企业的投资，对外国投资者获取美国资产的限制将根据其与中国和其他外国对手或威胁行为体的掠夺性投资和技术收购行为的可核实距离和独立性而相应地放宽。美国将基于客观标准建立一个加快的“快车道”（fast-track）程序，以促进特定盟国及合作伙伴来源的对美国先进技术和其他重要领域的美国公司企业的更大投资。该程序将允许增加外国投资，但须遵守适当的安全规定，其中包括要求特定外国投资者避免与美国的外国对手合作。本届政府还将加快对在美国的任何超过 10 亿美元投资的环境审查。此外，备忘录特别指出，“外国对手”一词涵盖中华人民共和国，其中包括香港特别行政区和澳门特别行政区。

3、第十批集采充分降价，医保多维度支持创新药，推动企业转型创新。

2024 年 12 月 12 日，第十批仿制药集采落地。本次集采表现出以下特征：

- 1）企业数量有门槛。入围标准提高，史上规模最小。
- 2）入选规则改变。将 50%降幅可中选这一规则，改为不高于同品种最低单位可比价 1.8 倍可中选，拟中选“触发点”变少，必须降价到一定幅度才能进，倒逼企业充分降价。
- 3）加强管理，严防企业围标串标。
- 4）药品溢价已充分得到释放，企业仿转创或成发展必经之路。

本次集采共纳入 62 个品种、135 个品规，申报企业 439 个，产品 778 个，首年约定采购额为 85.13 亿元。从集采结果看，为历届集采降幅之最。随着集采价格机制的不断完善，仿制药的完全竞争，以充分市场化，续约降价空间见底，未来医保局及企业对中选品种的销售情况把控更加精准，便于企业将更多精力投入在创新转型上。市场有望推动企业向创新转型，迫使仿制药公司向高壁垒的剂型或创新药转型。

4、 2024 年度药品注册申报数量持续增长。

2024 年，药品注册申请申报量持续增长，药审中心受理各类注册申请 19563 件（同比增加 5.73%，以受理号计，下同），包括药品制剂注册申请 17476 件（同比增加 3.42%），化学原料药注册申请 2087 件（同比增加 30.03%）。17476 件药品制剂注册申请包括技术审评类注册申请 15318 件（同比增加 16.46%），直接行政审批类注册申请 2158 件（包括补充申请和一次性进口）。

二、 业务资质

药品生产、经营相关的业务资质如下：

主体	证书名称	编号	颁发单位	有效期限
温州海鹤	药品生产许可证	浙 20000340	浙江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24 年 02 月 01 日至 2025 年 10 月 9 日
温州海鹤	营业执照	91330300727608420L	温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4 年 03 月 27 日至长期
温州海鹤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3303000144660	温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0 年 10 月 14 日至 2025 年 10 月 13 日
温州海鹤	互联网药品信息服务资格证书	（浙）- 非 经 营 性 -2021-0109	浙江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22 年 08 月 25 日至 2026 年 07 月 26 日

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温州海鹤持有的药品注册证书如下：

序号	药品通用名称	批准文号	再注册颁发日期	有效期至
1	暖胃舒乐片	国药准字 Z33020494	2020.06.12	2025.06.11
2	薄荷桉油含片(I)	国药准字 H33022408	2024.12.19	2029.12.18
3	川贝枇杷颗粒	国药准字 Z20025473	2025.01.06	2030.01.05
4	小儿回春丸	国药准字 Z33020734	2025.01.13	2030.01.12
5	复方羚角降压片	国药准字 Z33020729	2024.12.24	2029.12.23
6	穿心莲片	国药准字 Z33020976	2024.12.19	2029.12.18
7	牛黄解毒片	国药准字 Z33020977	2025.03.03	2030.03.02
8	益母草颗粒	国药准字 Z33020982	2025.03.03	2030.03.04
9	全鹿丸	国药准字 Z33020994	2025.01.17	2030.01.16

10	利胆片	国药准字 Z33020993	2025.03.03	2030.03.02
11	红药片（薄膜衣）	国药准字 Z20083085	2025.01.13	2030.01.12
12	脉安颗粒	国药准字 Z33020983	2024.12.24	2029.12.23
13	舒心宁片	国药准字 Z20003310	2024.12.19	2029.12.18
14	筋骨草片	国药准字 Z33020992	2020.06.12	2025.06.11
15	金匱肾气丸	国药准字 Z20026584	2020.06.12	2025.06.11
16	复方羚角降压胶 囊	国药准字 Z20025714	2024.12.25	2029.12.24
17	妇科十味片	国药准字 Z33020990	2024.12.24	2029.12.23
18	甘露消毒丸	国药准字 Z33020991	2025.01.17	2030.01.16
19	盐酸小檗碱片	国药准字 H33021726	2024.12.31	2029.12.30
20	红药片	国药准字 Z20025650	2024.12.25	2029.12.24
21	通便灵胶囊	国药准字 Z33020997	2020.06.12	2025.06.11
22	天王补心丸	国药准字 Z33020996	2024.12.31	2029.12.30
23	生脉颗粒(党参方)	国药准字 Z33020495	2020.06.12	2025.06.11
24	羚羊感冒胶囊	国药准字 Z33020731	2020.06.12	2025.06.11
25	知柏地黄丸	国药准字 Z33020735	2025.01.13	2030.01.12
26	复方感冒片	国药准字 Z20026626	2025.01.06	2030.01.05
27	补肾强身胶囊	国药准字 Z33020974	2020.06.23	2025.06.22
28	藿香正气丸	国药准字 Z33021020	2020.06.23	2025.06.22
29	香连丸	国药准字 Z33020981	2020.06.23	2025.06.22
30	三余神曲	国药准字 Z33020978	2025.03.05	2030.03.04
31	左金丸	国药准字 Z33020737	2020.06.23	2025.06.22
32	左金胶囊	国药准字 Z10980125	2020.06.23	2025.06.22

33	午时茶颗粒	国药准字 Z33020980	2020.06.23	2025.06.22
34	陆氏润字丸	国药准字 Z33020733	2025.03.03	2030.03.02
35	板蓝根颗粒	国药准字 Z33020973	2020.06.29	2025.06.28
36	复方鲜石斛颗粒	国药准字 Z20026447	2025.03.03	2030.03.02
37	小儿肠胃康颗粒	国药准字 Z33020496	2020.11.30	2025.11.29
38	杞菊地黄丸	国药准字 Z33020738	2020.11.30	2025.11.29
39	暖胃舒乐片(薄膜衣)	国药准字 Z20073172	2021.5.10	2026.05.09
40	周公百岁酒	国药准字 Z33020736	2022.03.10	2027.03.09
41	三两半药酒	国药准字 Z33020995	2022.03.10	2027.03.09
42	艾地骨化醇软胶囊	国药准字 H20233213	2023.02.21	2028.02.20
43	吸入用乙酰半胱氨酸溶液	国药准字 H20243692	2024.05.15	2029.05.14
44	精氨酸布洛芬颗粒	国药准字 H20244028	2024.06.18	2029.06.17
45	注射用哌拉西林钠他唑巴坦钠 2.5g	国药准字 H20123272	2023.05.29	2028.05.28
46	注射用哌拉西林钠他唑巴坦钠 1.25g	国药准字 H20080742	2023.05.22	2028.05.21
47	艾地骨化醇(原料药)	Y20210000727	2023.02.21	2028.02.20
48	复方 α -酮酸片	国药准字 H20253204	2025.01.14	2030.01.13

三、 主要药（产）品

（一） 在销药（产）品基本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药（产）品名称	吸入用乙酰半胱氨酸溶液	注射用哌拉西林钠他唑巴坦钠 4:1	艾地骨化醇软胶囊
剂型	雾化吸入剂	注射剂	软胶囊剂
治疗领域/用途	治疗浓稠粘液分泌物过多的呼吸道疾病	耐药菌感染	骨质疏松症

发明专利起止期限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所属药（产）品注册分类	化药 4 类	化药 4 类	化药 4 类
是否属于中药保护品种	否	否	否
是否属于处方药	是	是	是
是否属于报告期内推出的新药（产）品	否	否	否
生产量	-	-	-
销售量	-	-	-

吸入用乙酰半胱氨酸溶液（商品名“坦涤”），是由公司立项、华纳大作为注册批件持有人生产、公司负责市场推广的产品。公司持有该产品34%的权益。

注射用哌拉西林钠他唑巴坦钠4:1（商品名“佐朋”），是由公司负责临床前研究、临床研究、注册申报、市场开发与销售，技术授权给合作方昂利康，由昂利康负责生产的产品。公司持有该产品100%的权益。

艾地骨化醇软胶囊是由公司全资子公司温州海鹤作为上市许可持有人的产品。艾地骨化醇是国际公认的最新一代活性维生素D类似物，是在前代品种骨化三醇、阿法骨化醇基础上，进行结构侧链改造的产物，改善了药代药效，为广大骨质疏松患者提供了更优的治疗方案。

（二） 药（产）品生产、销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药（产）品收入、成本的分类分析

治疗领域/主要药（产）品/其他（请列明）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同比增减%	营业成本同比增减%	毛利率同比增减%
市场推广及技术使用费	57,190,313.29	16,623,024.32	70.93%	-39.11%	-20.11%	-6.92%
自产药品	54,057,972.55	41,175,214.56	23.83%	-10.71%	0.57%	-8.54%
合作产品收入	52,491,863.64		100.00%	-2.46%		-
其他	7,379,704.95	49,764.62	99.33%	-27.94%	-99.01%	48.61%
合计	171,119,854.43	57,848,003.50	-	-	-	-

（1）市场推广及技术使用费收入较上期降低了39.11%，是因为合作产品佐朋本期销量大幅下降。

2. 销售模式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模式以经销为主。经销模式，即公司将产品代理给经销商，由经销商通过其物流配送及分销网络销售给医院、药店、诊所等终端客户，最终由医院、药店、诊所等终端把产品销售给消费者。公司的销售推广队伍主要采用资料宣传、参加展会、客户拜访、人员培训、科室会等手段拉动终端销售，建立品牌知名度，培养潜在消费需求，并对销售渠道进行有效管控，对经销商回款催收等。公司对经销商采取了销售区域或终端类型限制，以防止窜货。若未经公司同意擅自开发所属区域以外的市场，公司保留追究的权利，并有权单方面终止合作协议，取消对经销商的经销权。报告期内，公司在

产品推广及销售过程中不存在违法违规行为。

3. 主要药（产）品集中招标采购中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药品名称	中标省份	中标价格或中标区间	产品规格
艾地骨化醇软胶囊	河南省、河北省、贵州省、广西壮族自治区、宁夏回族自治区、安徽省	9.83 元/盒	0.75μg*14 粒 *2 板 *200 盒

温州海鹤作为上市许可持有人和生产企业的产品艾地骨化醇软胶囊，在第十批集采中中标。

（三） 已纳入、新进入和退出国家基药目录、国家级医保目录的主要药（产）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主要药（产）品名称	纳入时间	是否为报告期内新进入国家基药目录、国家级医保目录的药品
精氨酸布洛芬颗粒	2023 年	否
藿香正气丸	2009 年	否
生脉颗粒(党参方)	2009 年	否
香连丸	2009 年	否
左金胶囊	2017 年	否
小儿肠胃康颗粒	2009 年	否
艾地骨化醇软胶囊	2023 年	否
板蓝根颗粒	2009 年	否
通便灵胶囊	2009 年	否
益母草颗粒	2009 年	否
牛黄解毒片	2009 年	否
利胆片	2009 年	否
红药片	2009 年	否
穿心莲片	2009 年	否
天王补心丸	2009 年	否
川贝枇杷颗粒	2009 年	否
金匱肾气丸	2009 年	否
甘露消毒丸	2009 年	否

公司药品纳入国家医保目录、国家基药目录的情况如下：			
主要药（产）品名称	纳入时间	是否为国家基药目录药品	是否为国家级医保目录的药品
精氨酸布洛芬颗粒	2023 年	否	是

藿香正气丸	2009 年	否	是
香连丸	2009 年	是	是
左金胶囊	2017 年	否	是
小儿肠胃康颗粒	2009 年	否	是
艾地骨化醇软胶囊	2023 年	否	是
生脉颗粒(党参方)	2009 年	是	是
板蓝根颗粒	2009 年	是	是
通便灵胶囊	2009 年	否	是
益母草颗粒	2009 年	是	是
牛黄解毒片	2009 年	是	是
利胆片	2009 年	否	是
红药片	2009 年	否	是
穿心莲片	2009 年	否	是
天王补心丸	2009 年	是	是
川贝枇杷颗粒	2009 年	否	是
金匱肾气丸	2009 年	是	是
甘露消毒丸	2009 年	否	是

四、 知识产权

(一) 主要药（产）品核心技术情况

公司化药及中成药相关核心技术列表如下：

技术名称	技术来源	简要描述	应用产品
精氨酸布洛芬颗粒的制备工艺技术	自主研发	申请专利：一种含精氨酸布洛芬的药物组合及其制备方法，本发明公开了一种含精氨酸布洛芬的药物组合物及其制备方法，该含精氨酸布洛芬的药物组合物包括以下重量份组分：精氨酸布洛芬 1 份、蔗糖 0.5-50 份、硬脂酸 0.5-50 份、纯化水 0.05-5 份。根据本发明的含精氨酸布洛芬的药物组合物，其组份简单，除精氨酸布洛芬外，仅包含蔗糖及硬脂酸两种辅料，但可以有效解决了精氨酸布洛芬具有刺激性气味的问题，口感好，且生产成本低。此外，本发明提供的含精氨酸布洛芬的药物组合物，采用水为润湿剂，不存在乙醇残留的问题，保证了酒精过敏患者的用药安全。本技术采用高速混合制粒机制粒，利用高搅拌速度、高剪切力，采用间歇式制粒方式，增加颗粒硬度，减少粉末和细粒，增加成品率，采用流化床干燥，提高生产。	精氨酸布洛芬颗粒

帕拉米韦非对映异构体杂质的检测方法	自主研发	申请专利：一种帕拉米韦非对映异构体杂质的检测方法，本发明涉及分析检测技术领域，具体涉及一种帕拉米韦非对映异构体杂质的检测方法。本发明将对待测样品液进行高效液相色谱法检测，得到所述待测样品液中的杂质含量，高效液相色谱的检测条件包括：流动相体系包括流动相 A 和流动相 B，所述流动相 A 为弱酸缓冲盐和弱酸的混合液，所述流动相 B 为甲醇；所述流动相体系的流速为 0.8mL/min；洗脱方式为等度洗脱；所述流动相 A 和流动相 B 的体积比为 80:20，本发明提供的检测方法满足帕拉米韦非对映异构体杂质的检测需求。帕拉米韦具有手性结构 (1S, 2S, 3R, 4R)，存在非对映异构体杂质 (1R, 2S, 3R, 4R)，对非对映异构体检测能很好控制产品的质量。先制备出非对映异构体杂质，再采用 HPLC 方法，采用 C18 色谱柱，进行检测。通过专属性、线性、回收率、精密度试验，验证了方法的准确性。	帕拉米韦注射液
艾地骨化醇制备原料药片段 1 中异构体的分析方法	自主研发	申请专利：一种艾地骨化醇制备原料药片段 1 中异构体的分析方法，本发明属于药物分析检测技术领域，提供了一种艾地骨化醇制备原料药片段 1 中异构体的分析方法。本发明提供的分析方法中，先利用脱保护反应将待测艾地骨化醇制备原料药片段 1 中的保护基团叔丁基二甲硅醚脱掉，使得片段 1、片段 1 对映异构体、片段 1 非对映异构体的极性变强，三者之间的差异也变大。再以多糖衍生物类手性色谱柱为色谱柱，使脱保护基团的片段 1、片段 1 对映异构体和片段 1 非对映异构体呈现物理特征的差异，从而达到分离检测的目的。 片段 1、片段 1 对映异构体、片段 1 非对映异构体结构相似，极性相近，采用液相方法、手性色谱柱、CO₂ 临界萃取方法均难以实现这三个物质的分离。我们开发独特的试验操作，先将这三个物质进行脱保护基的前处理，改变极性，然后采用特定手性色谱柱对脱保护基的产物进行高效液相分析，从而将三个物质分离，进而可以准确测定其光学异构体的含量。	艾地骨化醇软胶囊
艾地骨化醇软胶囊制备方法与质控控制	自主研发	制备：主成分是一种将极微量的不溶性药物，通过有机溶剂溶解后采用逐级稀释并通过特殊搅拌浆进行搅拌均匀分散到油状溶剂中，避免了原料药的损失及浪费，并保证的药物的分散均匀性；因内容物装量小，不适宜采用压制软胶囊，因此胶皮采用滴制的方式对内容物进行包裹，并通过冷却剂进行冷却定型、干燥。保证了产品的均一性和装量均匀性。 分析检测方面主要有两个难点： （1）有关物质：由于本品规格极小（0.75 μg/粒），故在有关物质检测时，一般的分析方法灵敏度（即最低检出量）很难达到。我们采用了一种将内容物通过萃取柱富集的前处理方式，累积样品，累积到一定程度的样品，然后采用高效液相方法实现各杂质的检测。 （2）含量：由于本品规格极小（0.75 μg/粒），内容物为脂溶性物质，故在含量测定时，要求测定方法的检测能力较高，同时只能采用有机溶剂溶解样品。我们采用了一种硅胶柱为色谱柱、流	艾地骨化醇软胶囊

		动相及溶剂均为正相的高效液相方法，实现了含量测定。	
注射用哌拉西林钠他唑巴坦钠制备工艺技术	自主研发	本品种为冻干产品，溶液状态不稳定。为解决生产中哌拉西林钠和他唑巴坦钠在溶液状态下不稳定问题，生产中采用哌拉西林酸和他唑巴坦酸分别与碳酸氢钠成盐的工艺进行制备。生产工艺中严格控制溶液 pH 值，并采用低温下成盐反应，确保原料药处于稳定状态，杂质无增加，也同时保证成盐反应完全。冻干后水分对产品质量影响大，冻干工艺曲线设置使产品保留的水分足够小，保证产品在稳定性期间产品稳定。	注射用哌拉西林钠他唑巴坦钠 4:1
吸入用乙酰半胱氨酸溶液制剂技术	自主研发	采用注射剂的生产环境进行吸入溶液的生产，保证产品的不溶性微粒和可见异物的控制。防止吸入时，对人体造成伤害。处方中加入依地酸钙钠螯合生产中可能出现的金属离子，避免其对产品质量的影响。配制成溶液制剂，保证产品的均一性，在使用时，保证剂量准确稳定。	吸入用乙酰半胱氨酸溶液制剂
ω-3 脂肪酸乙酯 90 软胶囊制备工艺技术	自主研发	原料药极易氧化，生产中需尽力减少原料与空气的接触，我司改进了上料装置，使原料药从领料到生产结束，整个过程原料无暴露，完全不与空气接触，保证原料不被氧化。从而保证产品质量。胶囊的选材，原料药如果被氧化，对软胶囊囊壳产生老化作用，影响长期稳定性质量。我公司选用抗老化明胶，采用与甘油的特定比例配制，达到明显抗老化、抗交联作用，从而达到长期质量的稳定。 还采取了特殊的洗丸工艺，用安全可口服的中链甘油三酸酯进行洗丸，进一步去除可能渗漏的原料药，更有效的保证产品质量，保证消费者服药的有效性。	ω-3 脂肪酸乙酯 90 软胶囊
中药颗粒剂制剂平台	自主	颗粒剂制备工艺和质量控制是公司颗粒剂研发的通用技术平台，将药材按照配方要求采用水提醇沉或者醇提水沉的方法经过过滤浓缩制成清膏添加辅料混匀制成颗粒然后干燥即得	小儿肠胃康颗粒，复方鲜石斛颗粒，板蓝根颗粒，生脉颗粒，午时茶颗粒，益母草颗粒

中药水丸制剂平台	自主	水丸制备工艺和质量控制是公司水丸研发的通用技术平台，将药材按照处方标准投料，粉碎成细粉，过筛，混匀，按照处方将其余药物水煮过滤，用煎出液制成丸，一般采用低温干燥即得。	左金丸 香连丸 藿香正气丸 陆氏润字丸
中药胶囊剂制剂平台	自主	胶囊制备工艺和质量控制是公司胶囊剂研发的通用技术平台，将中药材按照处方标准投料，采用适当浓度的乙醇设定相应的温度反复提取，合并取液滤过，制成稠膏，烘干粉碎成细粉，加入适量的辅料混匀装入胶囊即得。	左金胶囊
			复方感冒胶囊
			补肾强身胶囊
			通便灵胶囊
曲剂发酵制剂平台	自主	曲剂制备工艺和质量控制是公司曲剂研发的适用技术平台，将中药材按照处方标准一部分采用水煎提取，其余粉碎过筛混匀，加入辅料混匀，加入浓缩液制成软材，加入发酵起始物料压制成块，发酵，干燥，刷净，或粉碎成细粉制粒即得	三余神曲
中药片剂制剂平台	自主	胶囊制备工艺和质量控制是公司片剂研发的通用技术平台，将中药材按照处方标准投料，采用适当浓度的乙醇加热回流提取，合并滤液并滤过，浓缩膏加热水适量，搅匀冷制适当时间，滤过浓缩成稠膏，加入辅料混匀，设定适当温度干燥制粒压片包衣即得	暖胃舒乐片筋骨草片
			利胆片
			牛黄解毒片
酒剂制剂平台	自主	酒剂制备工艺和质量控制是公司药酒研发的适用技术平台，将中药材按照处方标准粉碎，将基酒按照比例进行混合制成溶液，投入药材，或加温或直接静置若干时间，缓缓渗漉，收集渗漉液，加入辅料，搅拌溶解静置，滤过即得。	三两半酒、周公百岁酒

（二） 驰名或著名商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重大知识产权法律纠纷或争议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 研发情况

（一） 研发总体情况

公司在研发业务环节，根据自有资源配置以及合作伙伴各自的资源优势，进行自有开发和互补合作，公司分别开展自主立项投资研发、合作投资研发、受托研发等业务。

公司研发机构迁址扩建后，研发成果显著。报告期内，公司新取得的药品注册证书（及持有人转让取得的药品注册证书）7件，具体如下：

药品名称	规格	上市许可持有人	生产企业	药品批准文号
吸入用乙酰半胱氨酸溶液	3ml: 0.3g	温州海鹤	湖南华纳大	国药准字 H20243692
帕拉米韦注射液	60ml: 0.3g	温州海鹤	新昌制药厂	国药准字 H20243853

精氨酸布洛芬颗粒	0.6g	温州海鹤	温州海鹤	国药准字 H20244028
注射用哌拉西林钠他唑巴坦钠	1.25g	温州海鹤	昂利康	国药准字 H20080742
	2.5g	温州海鹤	昂利康	国药准字 H20123272
碳酸镧咀嚼片	500mg	温州海鹤	昂利康	国药准字 H20244505
复方 α-酮酸片	0.63g	温州海鹤	昂利康	国药准字 H20253204

注：帕拉米韦注射液上市许可持有人已变更为新昌制药厂；碳酸镧咀嚼片上市许可持有人已变更为昂利康。复方 α-酮酸片为 2025 年 1 月 14 日取得注册批件。

报告期内，公司与华纳大等合作方合作投资研发的贝尼地平片取得药品注册证书，该产品持有人及生产企业均为华纳大，公司依据投资比例取得销售权益金。

报告期内，公司与新昌制药厂合作的 1 类新药 LYSC98 项目取得国家药监局的临床试验批准通知书，同意开展临床试验。目前暂定的适应症为由革兰阳性菌引起的细菌性皮肤和软组织感染（ABSSSIs），后期随着研发的推进可能扩大其适应症范围。

报告期内，公司梳理现有研发项目，终止了部分临床需求不大、市场竞争充分的普通仿制药项目。公司聚焦抗耐药感染和呼吸系统疾病治疗两个传统优势领域，集中资源进行创新药及高端复杂制剂仿制项目的研发工作，各项目均按照计划进度推进。报告期末，创新药项目已得到候选化合物并开展进一步药学评估。吸入制剂研发平台建设取得初步进展，该平台拥有先进的制剂技术、精密的装置设计、完善的评价体系，可进行粉雾剂和气雾剂为目标剂型的创新药物和改良创新药物研发。

(二) 主要研发项目情况

1. 研发投入前五名的研发项目

单位：元

序号	研发项目	本期研发投入金额	累计研发投入金额	研发（注册）所处阶段
1	LG2202	5,012,249.41	10,349,374.05	临床前研究（已终止）
2	欧米加-3 脂肪酸乙酯软胶囊	3,698,833.96	9,665,439.11	申报注册（已撤回）
3	M2408	2,231,652.76	2,231,652.76	临床前研究
4	LG2302	1,973,144.99	3,442,734.89	临床前研究（已终止）
5	LG2307	1,910,884.47	2,493,170.02	临床前研究（已终止）
合计		14,826,765.59	28,182,370.83	-

-

2. 被纳入优先审评审批品种的研发项目

☐ 适用 ☒ 不适用

3. 其他对核心竞争能力具有重大影响的研发项目

☐ 适用 ☒ 不适用

4. 停止或取消的重大研发项目

☐ 适用 ☒ 不适用

5. 呈交监管部门审批、完成注册或取得生产批文的药（产）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已呈交审批及取得批文情况如下：

药品名称	批准文号/受理号	批准时间/受理时间	状态
艾地骨化醇	Y20210000727	2023/2/21	原料药已上市
艾地骨化醇软胶囊	国药准字 H20233213	2023/2/21	已上市
帕拉米韦注射液	国药准字 H20243853	2024/5/28	已上市，持有人变更浙江医药
精氨酸布洛芬颗粒	国药准字 H20244028	2024/6/18	已上市
吸入用乙酰半胱氨酸溶液	国药准字 H20243692	2024/5/15	已上市
碳酸镧咀嚼片	国药准字 H20244505	2024/7/30	已上市，持有人变更昂利康
复方α-酮酸片	国药准字 H20253204	2025/1/14	已上市
注射用哌拉西林钠他唑巴坦钠	CYHS2303514	2023/12/18	审评中
注射用哌拉西林钠他唑巴坦钠	国药准字 H20080742	2024/6/25	持有人转让
注射用哌拉西林钠他唑巴坦钠	国药准字 H20123272	2024/6/25	持有人转让
ω-3 脂肪酸乙酯 90 软胶囊	CYHS2400247	2024/1/17	已撤回
多潘立酮片	CYHS2402862	2024/8/30	撤回中

6. 重大政府研发补助、资助、补贴及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子公司温州海鹤取得仿制药精氨酸布洛芬颗粒注册证书奖励 80 万元；取得温州市创新药、改良型新药获准开展临床试验奖励 60 万元；取得温州市科学技术局研发费用补贴 45.22 万元；取得温州市龙湾区科学技术局项目经费 24 万元；取得温州市科学技术局研发绩效奖励 15 万元；取得就业补贴及扩岗补助 12.18 万元；取得温州市制造企业持续生产奖 10 万元；取得温州市经济和信息化局项目奖金 1 万元；取得温州中小企业创业创新大赛补贴 0.50 万元。

公司取得大兴区产促中心 2023 年度核心团队政策补助 10 万元。

公司属高新技术企业，根据《企业所得税法》及其《实施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税收征收管理法》及《中华人民共和国税收征收管理法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公司享受减至 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政策；另据（财税〔2018〕99 号）《关于提高研究开发费用税前加计扣除比例的通知》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1 年第 6 号）《关于延长部分税收优惠政策执行期限的公告》之规定，公司享受研发费加计扣除的税收优惠：制造业企业开展研发活动中实际发生的研发费用，未形成无形资产计入当期损益的，在按规定据实扣除的基础上，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再按照实际发生额的 100%在税前加计扣除；形成无形资产的，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按照无形资产成本的 200%在税前摊销。

7. 自愿披露的其他研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药（产）品委托生产

□适用 √不适用

七、 质量管理

(一) 基本情况

公司建立了药品质量管理体系，制定了完善的质量管理制度，质量管理部门独立履行产品质量管理职责，实行质量受权人审批放行的管理制度，运用质量风险管理方法，保证质量管理体系良好运行，确保产品质量满足市场需求。公司配备了充足的质量管理和检验人员，质量管理部门独立履行产品质量管理职责。公司坚持质量第一、持续改进的方针，始终坚持以过硬的产品质量赢得客户和市场的认可。目前质量管理体系总体运行平稳，未出现重大质量管理相关的行政处罚。

(二) 重大质量问题

☐适用 ☒不适用

八、 安全生产与环境保护

(一) 基本情况

公司认真贯彻落实安全生产、安全消防和安全保卫制度，加强全员安全技能、意识的培训，提高应急处置能力。做好各级安全管理人员、特种作业人员等的资格培训教育、持证上岗工作，抓好三级安全教育和新进员工安全教育，使之掌握基本安全生产技能，合格上岗。进一步深入开展隐患排查治理，确保全年安全无事故，确保全年无重大安全事故。公司生产经营过程中，公司产生危险废物委托有资质的单位转运。整个危险废物的储存、转运、处置全部网上监管；危险化学品同样委托有资质的单位运输，并做好运输、装卸管理额监管；一般工业固体废物垃圾和污泥分别委托相关单位处置。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过安全事故，未因安全生产和环保问题受到相关的行政处罚。

(二) 涉及危险废物、危险化学品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生产过程中涉及危险废物处置均取得了相关部门批准，并取得了相关许可、批复，浙江海鹤取得温州市生态环境局核发的《排污许可证》，证书编号为 hb330300600002395J001Q，有效期至 2026 年 7 月 11 日。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危险废物、危险化学品管理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处置危险废物。

污染类别	污染因子	处理措施	环保设施运行情况
废水	CODcr、氨氮、VOCs	自建污水处理站	正常运行
废气	粉尘、砂炒烟气、有机废气、异味及食堂油烟等	生产线自带抑尘、除尘设备，水浴喷淋装置，冷凝回收装置，车间过滤系统等	正常运行
固体废气物	草药渣、废水处理污泥、	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至发电厂焚烧处理	正常运行
	废包装材料及容器	废包材收集后当废品出售，容器由原厂家回收	正常运行

	乙醇废液	交由具备资质的单位处理	正常运行
	生活垃圾	环卫部门清运	正常运行

(三) 涉及生物制品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重大环境污染事件或处罚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九、 细分业务

(一) 中药饮片加工、中成药生产

☒适用 ☐不适用

子公司温州海鹤从事中成药生产业务，主要产品小儿肠胃康颗粒、复方感冒胶囊、左金丸等药品。主要中药药材具体情况如下：

品名	年需求量 (kg)	采购模式	质控措施	价格波动
木香	6,000	询价采购	按 2020 版中国药典全检	价格波动很大，对公司利润影响较大
玉竹	12,000	询价采购	按 2020 版中国药典全检	价格波动平稳，不影响公司利润
甘草	10,000	询价采购	按 2020 版中国药典全检	价格波动平稳，不影响公司利润
地胆草	24,000	产地采购	按 2020 版中国药典全检	价格波动平稳，不影响公司利润
赤芍	6,000	询价采购	按 2020 版中国药典全检	价格波动很大，对公司利润影响较大
谷精草	24,000	产地采购	按 2020 版中国药典全检	价格波动平稳，不影响公司利润
鸡眼草	24,000	产地采购	按 2020 版中国药典全检	价格波动平稳，不影响公司利润
党参	12,000	产地采购	按 2020 版中国药典全检	价格波动很大，对公司利润影响重大
谷芽	12,000	询价采购	按 2020 版中国药典全检	价格波动平稳，不影响公司利润
麦冬	12,000	产地采购	按 2020 版中国药典全检	价格波动很大，对公司利润影响重大
夜明砂	24,000	产地采购	按 2020 版中国药典全检	价格波动平稳，不影响公司利润
蚕砂	24,000	询价采购	按 2020 版中国药典全检	价格波动平稳，不影响公司利润

		购	全检	
蝉蜕	7,000	询价采购	按 2020 版中国药典全检	价格波动很大，对公司利润影响重大
黄连	10,000	产地采购	按 2020 版中国药典全检	价格波动很大，对公司利润影响重大
吴茱萸	2,000	产地采购	按 2020 版中国药典全检	价格波动平稳，不影响公司利润
羌活	1,000	询价采购	按 2020 版中国药典全检	价格波动很大，用量少，对公司利润影响不大
细辛	500	询价采购	按 2020 版中国药典全检	价格波动很大，用量少，对公司利润影响不大
三七	600	询价采购	按 2020 版中国药典全检	价格波动平稳，不影响公司利润
鲜石斛	3,600	询价采购	按 2020 版中国药典全检	价格波动平稳，不影响公司利润

(二) 仿制药一致性评价

☐适用 ☒不适用

(三) 生物类似药生产研发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公司治理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 基本情况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性别	出生年月	任职起止日期		期初持普通股股数	数量变动	期末持普通股股数	期末普通股持股比例%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马元良	董事长	男	1965 年 1 月	2024 年 10 月 15 日	2027 年 10 月 14 日	23,965,000	0	23,965,000	27.37%
殷汉波	董事 / 总经理	男	1973 年 11 月	2024 年 10 月 15 日	2027 年 10 月 14 日	0	0	0	0%
邓万才	董事 / 副总经理 / 财务总监	男	1971 年 4 月	2024 年 10 月 15 日	2027 年 10 月 14 日	0	0	0	0%
王耀君	董事 / 副总经理	男	1974 年 2 月	2024 年 10 月 15 日	2027 年 10 月 14 日	0	0	0	0%
孙颖	董事 / 副总经理	女	1977 年 8 月	2024 年 12 月 17 日	2027 年 10 月 14 日	0	0	0	0%
李巍	监事	男	1981 年 12 月	2024 年 10 月 15 日	2027 年 10 月 14 日	0	0	0	0%
朱岩	监事	男	1969 年 4 月	2024 年 10 月 15 日	2027 年 10 月 14 日	0	0	0	0%
龚坚	职工代表监事	男	1983 年 8 月	2024 年 9 月 28 日	2027 年 9 月 27 日	0	0	0	0%
奥林	董事会秘	女	1988 年 11 月	2024 年 10 月 15 日	2027 年 10 月 14 日	0	0	0	0%

	书			日	日				
王仁民	董事 / 总经理	男	1968 年 10 月	2021 年 9 月 6 日	2024 年 9 月 5 日	25,617,074	0	25,617,074	29.25%
程永浩	独立董事	男	1963 年 6 月	2023 年 8 月 8 日	2024 年 9 月 5 日	0	0	0	0%
孔祥栋	独立董事	男	1970 年 11 月	2023 年 8 月 8 日	2024 年 9 月 5 日	0	0	0	0%
孙启明	独立董事	男	1955 年 1 月	2023 年 8 月 8 日	2024 年 9 月 5 日	0	0	0	0%
高强	董事	男	1972 年 9 月	2024 年 10 月 15 日	2024 年 12 月 17 日	4,000,000	0	4,000,000	4.57%
崔文青	职工代表监事	女	1968 年 8 月	2021 年 9 月 6 日	2024 年 9 月 5 日	0	0	0	0%

注：公司原董事高强因个人原因已于 2024 年 12 月 17 日辞去董事职务，辞职后不再担任公司其他职务。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股东之间的关系：

马元良、王仁民签订了《一致行动协议》，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马元良为博瑞聚盈、博瑞美格、博瑞美鹤执行事务合伙人，王仁民为博瑞聚盈普通合伙人，殷汉波、邓万才、孙颖、崔文青均为博瑞聚盈、博瑞美格有限合伙人，龚坚、朱岩为博瑞美格有限合伙人。除上述情况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

(二) 变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姓名	期初职务	变动类型	期末职务	变动原因
王仁民	董事/总经理	离任	无	换届改选
程永浩	独立董事	离任	无	取消独立董事
孔祥栋	独立董事	离任	无	取消独立董事
孙启明	独立董事	离任	无	取消独立董事
崔文青	职工代表监事	离任	无	换届改选
殷汉波	董事/常务副总经理	新任	董事/总经理	聘任
王耀君	无	新任	董事/副总经理	聘任
孙颖	副总经理	新任	董事/副总经理	聘任
李巍	无	新任	监事	聘任
龚坚	监事	新任	职工代表监事	换届改选
高强	无	离任	无	换届改选

注：公司于 2024 年 10 月 15 日完成董事会换届，选举高强为第四届董事会董事，任职期限三年，自 2024

年 10 月 15 日生效。之后高强因个人原因于辞去公司董事职务，自 2024 年 12 月 17 日生效。

报告期内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1、殷汉波，男，1973 年 11 月生，中国国籍，中共党员，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3 年 9 月至 1997 年 7 月，在黑龙江商学院中药制药系中药制药专业学习，获得工学学士学位。1997 年 7 月至 2003 年 7 月，在海尔集团生物工程发展部工作；2003 年 10 月至 2015 年 1 月，历任北京美福润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办事处销售主管、经理、华北大区经理、华北分公司总经理；2015 年 1 月至 2018 年 3 月，成立北京金赫银博医药科技有限公司，任总经理；2018 年 4 月至今，在北京美福润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任职董事、常务副总经理。
- 2、王耀君，男，1974 年 2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1997 年 7 月至 2018 年 6 月，就职于浙江医药股份有限公司新昌制药厂，任销售主管；2018 年 7 月至今，任美福润营销中心销售经理。
- 3、孙颖，女，1977 年 8 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7 年 9 月至 2001 年 7 月，就读于天津医科大学预防医学系，本科。2002 年 6 月至 2013 年 6 月，在北京美福润医药科技有限公司，担任部门经理；2013 年 7 月至 2015 年 5 月，在北京新美福医药有限公司，担任供应链副总；2015 年 6 月至 2016 年 6 月，在北京美福润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担任公司监事及销售管理部总监；2016 年 6 月至 2017 年 6 月无在任何公司担任职务；2017 年 7 月至 2018 年 3 月，在北京美福润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担任总裁助理。2018 年 4 月至今，在北京美福润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担任副总经理。
- 4、李巍，男，1981 年 12 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1-2005 北京大学医学部药学院本科，2005-2008 北京大学医学部药学院生药学硕士，2008-2009 北京洪天力药业有限公司推广专员，2009-2010 北京仁泰门诊部有限公司学术推广经理，2010 至今历任北京美福润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市场部产品经理及产品总监、分公司总经理、营销中心大区总监。
- 5、龚坚，男，1983 年 8 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2 年 9 月至 2006 年 6 月，就读于贵州财经大学金融系，本科；2006 年 8 月至 2009 年 10 月，在北京马氏吉隆制衣有限公司担任财务会计职务；2010 年 1 月至 2013 年 3 月，在博生医疗投资股份有限公司担任审计主管；2013 年 4 月至 2016 年 5 月，在北京大北农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担任审计主管；2016 年 5 月至今，在北京美福润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担任审计部副经理。

(三)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员工情况

(一) 在职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情况

按工作性质分类	期初人数	本期新增	本期减少	期末人数
管理人员	53	4	13	44
销售人员	80	13	36	57
生产人员	136	12	35	113
研发人员	44	15	19	40
财务人员	10	0	0	10
员工总计	323	44	103	264

按教育程度分类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博士	0	2
硕士	15	17
本科	127	106
专科	99	69
专科以下	82	70
员工总计	323	264

员工薪酬政策、培训计划以及需公司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等情况

公司根据实际情况以及现阶段业务发展状况实行宽带式工资薪酬体制，体制支持扁平型组织结构、引导员工重视个人技能的增长和能力的提高、有利于推动良好的工作绩效。

公司培训分为内部培训及外部培训。内部培训包括：公司新产品、新业务培训，各岗位专业培训；外部培训包括：与高校合作，和研发项目、生产技术结合对公司研发及技术部门员工有针对性培训。公司没有需要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

(二) 核心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公司治理及内部控制

事项	是或否
投资机构是否派驻董事	☐ 是 ☒ 否
监事会对本年监督事项是否存在异议	☐ 是 ☒ 否
管理层是否引入职业经理人	☐ 是 ☒ 否
报告期内是否新增关联方	☐ 是 ☒ 否

(一) 公司治理基本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以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制定的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不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建立行之有效的内控管理体系，确保公司规范运作。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且均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履行各自的权利和义务，公司重大生产经营决策、投资决策及财务决策均按照《公司章程》及有关内控制度规定的程序和规则进行，截至报告期末，上述机构和人员依法运作，未出现违法、违规现象和重大缺陷，能够切实履行应尽的职责和义务。

(二) 监事会对监督事项的意见

报告期内，监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和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从切实维护公司利益和广大股东权益出发，认真履行监督职责。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未发现公司存在重大风险事项，监事会对本年度内监督事项无异议。

(三) 公司保持独立性、自主经营能力的说明

公司在业务、资产、人员、财务、机构方面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完全独立，具有完整的业务体系及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具体体现在：

1、业务独立：公司在业务上独立于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拥有独立完整的业务系统，独立开展业务。公司的采购、生产、销售和研发系统等重要职能完全由公司承担，具有完整的业务流程以及采购、销售渠道。同时，公司实际控制人马元良、王仁民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承诺不会以任何形式直接或间接从事与公司业务相同或相似的业务。

2、资产独立：公司资产独立完整、权属清晰。公司拥有与日常生产经营所必需的生产设备和专利权。公司资产与股东资产严格分开，不存在与股东共有的情况。公司对所有资产拥有完全的控制和支配权，不存在资产、资金被大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而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况。

3、人员独立：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选举、聘任产生；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和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均专职在公司工作并领取薪酬；公司财务人员均未在大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任高级管理职位；公司员工均由公司自行聘用、管理，独立执行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制度。

4、财务独立：公司设有独立的财务会计部门，配备了合格的财务人员，独立开展财务工作和进行财务决策，不受股东或其他单位干预或控制。公司建立了规范的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并实施严格的财务监督管理。公司在银行单独开立账户，拥有独立的银行账户，不存在与股东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况。公司作为独立的纳税人，依法独立纳税。

5、机构独立：公司依法设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聘任了总经理，同时根据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设置了职能部门，并规定了相应的管理办法，独立行使经营管理职权。公司各组织机构的设置、运行和管理完全独立，不存在与公司大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混合经营、合署办公的情形。报告期内，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不存在不能保证独立性、不能保持自主经营能力的情况。

(四) 对重大内部管理制度的评价

1、关于会计核算体系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国家法律法规关于会计核算的规定，从公司自身情况出发，依据会计准则制定完善会计核算的具体细节制度，并按照要求进行独立核算，保证公司正常开展会计核算工作。

2、关于财务管理体系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贯彻和落实各项公司财务管理制度，在国家政策及制度的指引下，做到有序工作、严格管理，继续完善公司财务管理体系。

3、关于风险控制体系

报告期内，公司紧紧围绕企业风险控制制度，在有效分析市场风险、政策风险、经营风险、法律风险等的前提下，采取事前防范、事中控制等措施，从企业规范的角度继续完善风险控制体系。

4、年度报告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

2015年7月11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建立《北京美福润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年度报告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的议案》。该制度的建立与实施可以提高年报信息披露的质量和透明度，确保公司年报信息披露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和及时性，同时确保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相关工作人员在年度报告信息披露中全面、认真履行职责。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执行《北京美福润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年度报告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健全信息披露管理事务，提高公司规范运作水平，增强信息披露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和及时性，提高年报信息披露的质量和透明度，健全内部约束和责任追究机制。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重大遗漏信息等情况

四、 投资者保护

(一) 实行累积投票制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提供网络投票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财务会计报告

一、 审计报告

是否审计	是	
审计意见	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中的特别段落	☒ 无 ☐ 强调事项段 ☐ 其他事项段 ☐ 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 ☐ 其他信息段落中包含其他信息存在未更正重大错报说明	
审计报告编号	德师报(审)字(25)第 P04567 号	
审计机构名称	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机构地址	中国上海市延安东路 222 号外滩中心 30 楼	
审计报告日期	2025 年 4 月 23 日	
签字注册会计师姓名及连续签字年限	叶庆龄	邓娅琳
	3 年	4 年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变更	否	
会计师事务所连续服务年限	9 年	
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报酬（万元）	85 万元	

审计报告

德师报(审)字(25)第 P04567 号

北京美福润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北京美福润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美福润”)的财务报表，包括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2024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利润表、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美福润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4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经营成果和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美福润，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 2024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我们确定下列事项是需要在审计报告中沟通的关键审计事项。

市场推广及技术使用收入的确认

1. 事项描述:

如财务报表附注(五)26、(2)所述, 2024 年度美福润营业收入主要来自市场推广及技术使用收入, 本年度实现市场推广及技术使用收入为人民币 57,190,313.29 元, 是美福润营业收入的主要来源且营业收入是美福润的关键业绩指标之一, 收入确认存在重大错报的固有风险较高, 因此我们将营业收入中的市场推广及技术使用收入确认作为关键审计事项。

2. 审计应对:

我们针对市场推广及技术使用收入确认执行的主要审计程序包括:

- (1) 了解并评价与市场推广及技术使用收入确认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有效性;
- (2) 查看与主要客户的销售合同条款, 评价市场推广及技术使用收入确认政策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且一贯地运用;
- (3) 对收入以及毛利情况进行分析, 识别本年度销售收入及毛利是否出现异常波动, 向管理层了解变动的原因, 并评估合理性;
- (4) 检查本年度确认市场推广及技术使用收入相关的支持性文件, 包括合同、结算单、发票、回款银行水单等;
- (5) 对本期确认市场推广及技术使用收入的全部客户执行函证程序。

四、其他信息

美福润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美福润 2024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 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 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 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 在此过程中, 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 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 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 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美福润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使其实现公允反映, 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 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 管理层负责评估美福润的持续经营能力, 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 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 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美福润、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美福润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并出

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美福润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美福润不能持续经营。

(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包括披露)、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就美福润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上海

中国注册会计师：叶庆龄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邓娅琳

2025 年 4 月 23 日

二、 财务报表

(一)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五)1	216,264,585.62	192,268,656.59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五)2	2,887,873.47	193,197.30
应收账款	(五)3	31,862,646.39	66,907,571.03
应收款项融资		295,503.01	
预付款项	(五)4	2,729,003.23	3,437,755.51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五)5	2,230,072.96	5,210,853.56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五)6	28,780,369.23	32,403,901.92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五)7	93,494.16	998,947.37
流动资产合计		285,143,548.07	301,420,883.28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五)8	18,666,029.48	10,661,987.0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五)9	104,903,620.45	112,001,547.60
在建工程		1,473,937.03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五)10	6,282,348.34	8,307,140.26
无形资产	(五)11	22,230,668.25	24,515,856.87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五)12	20,200,652.01	24,294,915.46
递延所得税资产	(五)13	201,358.15	137,347.19
其他非流动资产	(五)14	7,589,967.21	3,733,068.74
非流动资产合计		181,548,580.92	183,651,863.19
资产总计		466,692,128.99	485,072,746.47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998,090.14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五)15	40,594,997.57	31,379,440.21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五)16	740,593.74	2,234,848.34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五)17	7,303,242.24	7,165,380.42
应交税费	(五)18	3,880,303.13	15,582,495.01
其他应付款	(五)19	8,947,548.77	13,894,794.09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五)21	2,661,502.47	2,512,122.44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66,126,278.06	72,769,080.51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五)21	4,624,554.75	6,373,644.48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五)20	699,766.51	699,766.51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5,324,321.26	7,073,410.99
负债合计		71,450,599.32	79,842,491.5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五)22	87,567,222.00	87,567,222.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五)23	56,682,084.24	56,682,084.24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五)24	43,783,611.00	43,783,611.00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五)25	207,208,612.43	217,220,798.4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395,241,529.67	405,253,715.66
少数股东权益			-23,460.6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395,241,529.67	405,230,254.9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466,692,128.99	485,072,746.47

法定代表人：马元良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邓万才 会计机构负责人：钟德群

(二)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十五)1	209,999,411.15	187,527,515.74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十五)2	28,922,948.38	63,913,438.03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918,598.32	1,385,311.84
其他应收款	(十五)3	179,057,181.27	201,431,124.10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418,898,139.12	454,257,389.71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五)4	45,687,961.83	73,25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十五)5	10,651,327.21	9,774,579.95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十五)6	6,282,348.34	8,307,140.26
无形资产		427,833.82	480,741.73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3,913,722.40	4,861,124.57
递延所得税资产	(十五)7	10,375,641.66	137,347.19
其他非流动资产		7,008,553.00	3,010,00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84,347,388.26	99,820,933.70
资产总计		503,245,527.38	554,078,323.4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1,169,593.67	2,340,998.33
预收款项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职工薪酬		4,960,744.92	3,904,000.00
应交税费	(十五)8	3,200,581.17	14,942,918.57

其他应付款	(十五)9	2,563,381.17	6,912,484.24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合同负债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661,502.47	2,512,122.44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4,555,803.40	30,612,523.58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4,624,554.75	6,373,644.48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4,624,554.75	6,373,644.48
负债合计		19,180,358.15	36,986,168.0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87,567,222.00	87,567,222.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56,682,084.24	56,682,084.24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43,783,611.00	43,783,611.00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十五)10	296,032,251.99	329,059,238.1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484,065,169.23	517,092,155.3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503,245,527.38	554,078,323.41

(三) 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4 年	2023 年
一、营业总收入		171,119,854.43	218,528,098.63
其中：营业收入	(五)26	171,119,854.43	218,528,098.63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48,392,936.16	157,238,711.25
其中：营业成本	(五)26	57,848,003.50	66,799,112.74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五)27	1,720,454.60	1,865,252.31
销售费用	(五)28	24,429,708.17	23,673,859.88
管理费用	(五)29	35,408,579.42	40,224,152.11
研发费用	(五)30	30,808,097.82	27,280,873.56
财务费用	(五)31	-1,821,907.35	-2,604,539.35
其中：利息费用		319,541.92	442,378.93
利息收入		2,213,837.44	3,060,918.95
加：其他收益	(五)32	2,878,850.69	7,674,555.81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33	-231,061.66	4,938,284.37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231,061.66	588,889.65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 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五)34	220,954.58	-362,039.27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五)35	-4,705,514.29	-7,117,668.13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74,540.08	4,737,735.94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1,064,687.67	71,160,256.10
加：营业外收入	(五)36	172,993.19	10,873,327.04
减：营业外支出	(五)37	1,015,832.01	285,598.32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0,221,848.85	81,747,984.82
减：所得税费用	(五)38	3,940,407.55	13,084,265.15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6,281,441.30	68,663,719.67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	-	-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6,281,441.30	68,663,719.67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	-	-
1.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23,460.69	-23,460.69
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6,257,980.61	68,687,180.36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6,257,980.61	68,687,180.36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3,460.69	-23,460.69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五)39	0.19	0.78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不适用	不适用

法定代表人：马元良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邓万才

会计机构负责人：钟德群

（四） 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4 年	2023 年
一、营业收入	(十五)11	114,711,601.63	148,930,249.20
减：营业成本	(十五)11	16,623,024.32	20,829,062.44
税金及附加		928,198.41	1,095,562.55

销售费用		1,180,750.23	1,387,025.89
管理费用		17,639,322.46	20,085,125.41
研发费用		24,854,755.85	13,557,380.11
财务费用		-1,884,056.87	-2,757,109.10
其中：利息费用			279,017.08
利息收入		2,206,683.30	-3,042,301.45
加：其他收益		28,082.08	83,262.76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812,038.17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812,038.17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2,330,214.29	-411,291.52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5,500,000.00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74,540.08	4,737,735.94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3,070,023.07	99,142,909.08
加：营业外收入		116,000.00	550,000.00
减：营业外支出		36,730.52	919.34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2,990,753.59	99,691,989.74
减：所得税费用	(十五)12	-6,233,934.07	13,075,677.57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756,819.52	86,616,312.17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756,819.52	86,616,312.17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6,756,819.52	86,616,312.17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五) 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4 年	2023 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10,758,919.06	221,189,165.92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40(1)	4,540,054.91	16,293,427.9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15,298,973.97	237,482,593.8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9,794,263.02	67,706,898.34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4,257,052.59	50,380,758.70
支付的各项税费		25,009,722.62	23,661,873.8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40(2)	31,696,042.08	25,652,263.3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0,757,080.31	167,401,794.2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五)41(1)	64,541,893.66	70,080,799.6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514,895.93	226,847.5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4,128,393.62	9,799,294.32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643,289.55	10,026,141.8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8,967,313.95	14,101,001.73
投资支付的现金		8,750,000.00	8,75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7,717,313.95	22,851,001.7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074,024.40	-12,824,859.8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998,090.14	1,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998,090.14	1,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6,270,166.60	26,270,166.60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40(3)	2,199,863.77	1,975,521.13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9,470,030.37	28,245,687.7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471,940.23	-27,245,687.7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3,995,929.03	30,010,252.0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五)41(2)	192,268,656.59	162,258,404.5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五)41(2)	216,264,585.62	192,268,656.59

法定代表人：马元良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邓万才

会计机构负责人：钟德群

(六)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4 年	2023 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56,586,658.15	149,178,202.25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741,053.84	9,578,665.4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8,327,711.99	158,756,867.6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7,591,471.54	17,258,392.65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4,977,779.14	24,486,226.87
支付的各项税费		22,318,777.55	18,887,695.1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8,105,689.72	18,436,150.9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2,993,717.95	79,068,465.6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十五)13	75,333,994.04	79,688,402.0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4,120,000.00	9,606,596.98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120,000.00	9,606,596.9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6,711,240.16	5,164,111.81
投资支付的现金		8,750,000.00	8,75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十五)14(2)	13,050,828.10	7,832,050.34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8,512,068.26	21,746,162.1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392,068.26	-12,139,565.1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6,270,166.60	26,270,166.6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199,863.77	1,938,823.85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8,470,030.37	28,208,990.4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470,030.37	-28,208,990.4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2,471,895.41	39,339,846.4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十五)13	187,527,515.74	148,187,669.3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十五)13	209,999,411.15	187,527,515.74

(七)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87,567,222.00				56,682,084.24				43,783,611.00		217,220,798.42	-23,460.69	405,230,254.9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87,567,222.00				56,682,084.24				43,783,611.00		217,220,798.42	-23,460.69	405,230,254.9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0,012,185.99	23,460.69	-9,988,725.30
（一）综合收益总额											16,257,980.61	23,460.69	16,281,441.3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26,270,166.60		-26,270,166.60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6,270,166.60		-26,270,166.60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87,567,222.00				56,682,084.24				43,783,611.00	207,208,612.43		395,241,529.67

项目	2023 年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87,567,222.00				56,682,084.24				39,265,706.11		179,321,689.55		362,836,701.9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87,567,222.00				56,682,084.24				39,265,706.11		179,321,689.55		362,836,701.9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517,904.89		37,899,108.87	-23,460.69	42,393,553.07
（一）综合收益总额											68,687,180.36	-23,460.69	68,663,719.6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													

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4,517,904.89	-30,788,071.49			-26,270,166.60	
1. 提取盈余公积								4,517,904.89	-4,517,904.89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6,270,166.60			-26,270,166.60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87,567,222.00				56,682,084.24			43,783,611.00		217,220,798.42	-23,460.69	405,230,254.97	

法定代表人：马元良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邓万才

会计机构负责人：钟德群

(八)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 存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 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 先 股	永 续 债	其 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87,567,222.00				56,682,084.24				43,783,611.00		329,059,238.11	517,092,155.3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87,567,222.00				56,682,084.24				43,783,611.00		329,059,238.11	517,092,155.3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3,026,986.12	-33,026,986.12
（一）综合收益总额											-6,756,819.52	-6,756,819.52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26,270,166.60	-26,270,166.60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6,270,166.60	-26,270,166.60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87,567,222.00				56,682,084.24				43,783,611.00		296,032,251.99	484,065,169.23

项目	2023 年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 存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 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 先 股	永 续 债	其 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87,567,222.00				56,836,159.12				39,265,706.11		281,860,282.29	465,529,369.5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87,567,222.00				56,836,159.12				39,265,706.11		281,860,282.29	465,529,369.5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54,074.88				4,517,904.89		47,198,955.82	51,562,785.83
（一）综合收益总额											86,616,312.17	86,616,312.1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54,074.88						-8,629,284.86	-8,783,359.74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154,074.88						-8,629,284.86	-8,783,359.74
（三）利润分配									4,517,904.89		-30,788,071.49	-26,270,166.60
1．提取盈余公积									4,517,904.89		-4,517,904.89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或股东）的											-26,270,166.60	-26,270,166.60

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87,567,222.00				56,682,084.24				43,783,611.00		329,059,238.11	517,092,155.35

(一)公司基本情况

北京美福润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前身为北京美福润医药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成立于 2005 年 4 月 6 日,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500,000.00 元。王仁民、蒋寅、马元良以非专利技术共同出资人民币 500,000.00 元,其中王仁民出资人民币 170,000.00 元,持股比例 34%,蒋寅出资人民币 165,000.00 元,持股比例 33%,马元良出资人民币 165,000.00 元,持股比例 33%。2010 年,各股东按原持股比例以货币增资人民币 4,500,000.00 元,增资后的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5,000,000.00 元。

于 2015 年 6 月 6 日,公司召开股东会,根据股东会决议,公司以经审计的 2015 年 3 月 31 日的账面净资产为基础整体折股改制为股份有限公司,改制后股本变更为人民币 30,000,000.00 元,改制前后各股东所占股权比例不变。公司于 2015 年 7 月 21 日与北京博瑞聚盈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博瑞聚盈”)签署《股票认购协议》,本公司以人民币 8.00 元/股的价格向博瑞聚盈发行 1,500,000 股股份,增资后本公司股本变更为人民币 31,500,000.00 元。

本公司于 2015 年 10 月 1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

于 2015 年 11 月 24 日,公司以人民币 27.00 元/股的价格向机构投资者及自然人发行股票 2,678,889 股,并于 2016 年 1 月 29 日完成股份登记,增资后本公司股本变更为人民币 34,178,889.00 元。

于 2016 年 9 月 18 日,公司召开 2016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北京美福润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公司以 2016 年 6 月 30 日的股份 34,178,889 股为基数,以公司股本溢价形成的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15 股。增资后,公司股本变更为人民币 85,447,222.00 元。

于 2016 年 12 月 22 日,公司召开 2016 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北京美福润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的议案》,公司以人民币 14.16 元/股的价格向机构投资者发行 2,120,000 股股份,并于 2017 年 6 月 26 日完成股份登记,增资后公司股本变更为人民币 87,567,222.00 元。

于 2019 年 5 月 13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竞价转让方式回购股份额议案》,于 2019 年度,公司以集合竞价方式累计回购股份 500 万股作为库存股,占本公司总股本 5.71%。

于 2022 年 7 月 28 日,公司召开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员工持股计划(草案)>(修订稿)>的议案》及《关于〈员工持股计划授予的参与对象名单〉(修订稿)的议案》,将公司 500 万库存股(占公司总股本 5.71%)转让给北京博瑞美格企业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博瑞美格”)和北京博瑞美鹤企业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博瑞美鹤”),员工通过持有博瑞美格、博瑞美鹤的合伙份额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本公司于 2023 年 5 月 17 日转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创新层。

本公司总部位于北京市。本公司及其子公司(以下简称“本集团”)的主要经营活动为:市场推广以及药品的研发、生产及销售。

本财务报表业经本公司董事会于 2025 年 4 月 23 日决议批准报出。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编制基础

本集团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以下简称“企业会计准则”)。此外,本集团还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颁布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23 年修订)》披露有关财务信息。

持续经营

本集团对自 2024 年 12 月 31 日起 12 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价,未发现对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怀疑的事项和情况。因此,本财务报表系在持续经营假设的基础上编制。

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本集团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本财务报表以历史成本作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在历史成本计量下,资产按照购置时支付的现金或者现金等价物的金额或者所付出的对价的公允价值计量。负债按照因承担现时义务而实际收到的款项或者资产的金额,或者承担现时义务的合同金额,或者按照日常活动中为偿还负债预期需要支付的现金或者现金等价物的金额计量。

公允价值是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无论公允价值是可观察到的还是采用估值技术估计的,在本财务报表中计量/或披露的公允价值均在此基础上予以确定。

公允价值计量基于公允价值的输入值的可观察程度以及该等输入值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的重要性,被划分为三个层次:

- 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 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 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三)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公司及合并财务状况以及 2024 年度的公司及合并经营成果、公司及合并股东权益变动和公司及合并现金流量。

2、会计期间

本集团的会计年度为公历年度，即每年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营业周期

营业周期是指企业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集团的营业周期为 12 个月。

4、记账本位币

人民币为本集团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本集团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集团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5、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本公司在编制和披露财务报表时遵循重要性原则，从定性和定量两个方面综合考虑本财务报表附注中的重要性标准，认为合理预期会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作出判断的项目具有重要性。在考虑重要性时，本公司从项目的性质(是否属于本集团的日常活动等因素)和金额(占本集团关键财务指标，包括营业收入、净利润、资产总额等的比重或所属报表单列项目金额的比重)两方面予以判断。

项目	重要性标准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对单个被投资单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占本集团合并总资产的 5%
重要子公司	子公司净资产占本集团合并净资产 5%以上，或子公司净利润占本集团合并净利润 10%以上

6、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企业合并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6.1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及商誉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合并成本指购买方为取得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和发行的权益性工具的公允价值。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在合并中所取得的被购买方符合确认条件的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购买日以公允价值计

量。

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作为一项资产确认为商誉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计入当期损益。

7、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7.1 控制的判断标准

控制是指投资方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上述控制定义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了变化，本集团将进行重新评估。

7.2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

子公司的合并起始于本集团获得对该子公司的控制权时，终止于本集团丧失对该子公司的控制权时。

子公司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按照本公司统一规定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厘定。

本公司与子公司及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对合并财务报表的影响于合并时抵销。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不属于母公司的份额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权益”项目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

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其余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8、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是指本集团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本集团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金融工具

本集团在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对于以常规方式购买或出售金融资产的，在交易日确认将收到的资产和为此将承担的负债，或者在交易日终止确认已出售的资产。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参见附注(二)中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的相关披露)。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当本集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收入准则”)初始确认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合同中的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时，按照收入准则定义的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实际利率法是指计算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以及将利息收入或利息费用分摊计入各会计期间的方法。

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计存续期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或该金融负债摊余成本所使用的利率。在确定实际利率时，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如提前还款、展期、看涨期权或其他类似期权等)的基础上估计预期现金流量，但不考虑预期信用损失。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是以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初始确认金额扣除已偿还的本金，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再扣除累计计提的损失准备(仅适用于金融资产)。

9.1 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与计量

初始确认后，本集团对不同类别的金融资产，分别以摊余成本、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进行后续计量。

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且本集团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则本集团将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此类金融资产主要包括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和其他非流动资产—押金保证金等。

9.1.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发生减值时或终止确认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按照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本集团根据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乘以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利息收入，除非该金融资产在后续期间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集团在后续期间，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若该金融工具在后续期间因其信用风险有所改善而不再存在信用减值，本集团转按实际利率乘以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来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9.2 金融工具减值

本集团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本集团对由收入准则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账款和应收票据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其他金融工具，本集团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动情况。若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集团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若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本集团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信用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在前一会计期间已经按照相当于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了损失准备，但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该金融工具已不再属于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情形的，本集团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该金融工具的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转回金额作为减值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9.2.1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本集团利用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前瞻性信息，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本集团在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时会考虑如下因素：

- (1) 信用风险变化所导致的内部价格指标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2) 预期将导致债务人履行其偿债义务的能力发生显著变化的业务、财务或经济状况是否发生不利变化。
- (3) 债务人经营成果实际或预期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4) 债务人所处的监管、经济或技术环境是否发生显著不利变化。
- (5) 债务人预期表现和还款行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于资产负债表日，若本集团判断金融工具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则本集团假定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如果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借款人在短期内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但未必一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合同现金义务，则该金融工具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9.2.2 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当本集团预期对金融资产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 (1)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 (2) 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
- (3) 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 (4)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基于本集团内部信用风险管理，当内部建议的或外部获取的信息中表明金融工具债务人不能全额偿付包括本集团在内的债权人(不考虑本集团取得的任何担保)，则本集团认为发生违约事件。

9.2.3 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

对于金融资产，信用损失为本集团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

本集团计量金融工具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反映的因素包括：通过评价一系列可能的结果而确定的无偏概率加权平均金额；货币时间价值；在资产负债表日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9.2.4 减记金融资产

当本集团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的，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

9.3 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的分类

本集团根据所发行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而非仅以法律形式，结合金融负债和权益

工具的定义，在初始确认时将该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分类为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

9.3.1 金融负债的分类，确认及计量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本集团持有的金融负债均为其他金融负债。

9.3.1.1 其他金融负债

其他金融负债系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此类金融负债包括应付账款及其他应付款。

9.3.2 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的，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9.3.3 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集团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本集团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本集团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

本集团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分配作为利润分配处理，发放的股票股利不影响股东权益总额。

9.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集团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同时本集团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10、应收账款

10.1 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基于单项和组合评估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信用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10.2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本集团基于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账款划分为不同组合，本集团采用的共同信用风险特征为客户类型。

10.3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的计算方法

本集团以应收账款的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采用减值矩阵确定其信用损失，账龄自其初始确认日起算。

10.4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认定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本集团将债务人信用状况明显恶化、未来回款可能性较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等信用风险特征明显不同

的应收账款单独进行减值测试。

11、存货

11.1 存货的分类

本集团的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在产品、半成品和产成品等。存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使存货达到目前场所和状态所发生的支出。

11.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发出时，采用加权平均法确定发出存货的实际成本。

11.3 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

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11.4 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11.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包装物和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12、长期股权投资

12.1 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控制是指投资方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重大影响是指对被投资方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时，已考虑投资方和其他方持有的被投资单位当期可转换公司债券、当期可执行认股权证等潜在表决权因素。

12.2 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购买日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合并方或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12.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12.3.1 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公司财务报表采用成本法核算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子公司是指本集团能够对其实施控制的被投资主体。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

12.3.2 按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本集团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联营企业是指本集团能够对其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合营企业是指本集团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

对于本集团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交易，投出或出售的资产不构成业务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集团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集团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本集团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集团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12.4 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时，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3、固定资产

13.1 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仅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固定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除此以外的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

损益。

13.2 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年限平均法在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年限、估计残值率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50	3	1.94
机器设备	10	3	9.70
电子设备、器具及家具	3-5	1	19.80-33.00
运输设备	4	1	24.75

预计净残值是指假定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寿命已满并处于使用寿命终了时的预期状态，本集团目前从该项资产处置中获得的扣除预计处置费用后的金额。

13.3 其他说明

当固定资产处置时或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至少于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率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14、无形资产

14.1 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估计情况、摊销方法或复核程序

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软件、非专利技术、商标及批文等。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可供使用时起，对其原值在其预计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分期平均摊销。各类无形资产的摊销方法、使用寿命和残值率如下：

类别	摊销方法	使用寿命(年)	确定依据	残值率
土地使用权	直线法	50	土地使用权期限	-
非专利技术	直线法	20	非专利技术期限/预计使用期限孰短	-
商标及批文	直线法	10	有效期限/预计使用期限孰短	-
软件	直线法	10	软件使用年限/预计使用年限孰短	-

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调整。

14.2 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及相关会计处理方法

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包括直接从事研发活动人员的工资薪酬、委托研发费、研发活动中消耗的材料、折旧摊销、以及其他费用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15、长期资产减值

本集团在每一个资产负债表日检查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使用寿命确定的无形资产及使用权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如果该等资产存在减值迹象，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

估计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以单项资产为基础，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则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为资产或者资产组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中的较高者。

如果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按其差额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16、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预计受益期间内分期平均摊销。

17、合同负债

合同负债是指本集团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的义务。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

18、职工薪酬

18.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本集团发生的职工福利费，在实际发生时根据实际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集团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在职工为本集团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确认相应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18.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离职后福利全部为设定提存计划。

本集团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18.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本集团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19、股份支付

本集团的股份支付是为了获取职工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本集团的股份支付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19.1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授予职工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对于用以换取职工提供的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本集团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计量。

20、收入

本集团的收入主要来源于市场推广及技术使用收入、药品销售收入、合作产品收入和其他收入。本集团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按照分摊至该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履约义务，是指合同中本集团向客户转让可明确区分商品或服务的承诺。交易价格，是指本集团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但不包含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本集团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

本集团在合同开始日对合同进行评估，识别该合同所包含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确定各单项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在某一时点履行。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间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集团按照履约进度，在一段时间内确认收入：(1)客户在本集团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集团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2)客户能够控制本集团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3)本集团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集团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否则，本集团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的时点确认收入。

对于药品的市场推广及技术使用收入及合作产品收入，本集团以本集团的客户实现药品销售时确认收入。对于药品销售收入，本集团以药品交付给客户，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的时点确认收入。其他业务主要为技术转让收入，本集团完成研发服务，客户取得相关服务控制权的时点确认收入。均属于在某一时点确认收入的履约义务。

合同中存在可变对价的，本集团按照期望值或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每一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重新估计应计入交易价格的可变对价金额。

本集团根据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是否拥有对该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来判断从事交易时本集团的身份是主要责任人还是代理人。本集团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能够控制该商品或服务的，本集团为主要责任人，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确认收入；否则，本集团为代理人，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佣金或手续费的金额确认收入，该金额按照既定的佣金金额或比例等确定。

本集团向客户预收销售商品或服务款项的，首先将该款项确认为负债，待履行了相关履约义务时再转为收入。当本集团预收款项无需退回，且客户可能会放弃其全部或部分合同权利时，本集团预期将有权获

得与客户所放弃的合同权利相关的金额的,按照客户行使合同权利的模式按比例将上述金额确认为收入;否则,本集团只有在客户要求履行剩余履约义务的可能性极低时,才将上述负债的相关余额转为收入。

21、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本集团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政府补助在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且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

用于补偿已经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与本集团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与本集团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22、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所得税费用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

22.1 当期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以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

22.2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对于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一般情况下所有暂时性差异均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但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本集团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且不导致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及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本集团确认与子公司及联营企业、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集团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于与子公司及联营企业、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只有当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本集团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22.3 所得税的抵销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本集团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集团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23、租赁

租赁，是指在一定期间内，出租人将资产的使用权让与承租人以获取对价的合同。

在合同开始日，本集团评估该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除非合同条款和条件发生变化，本集团不重新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23.1 本集团作为承租人

23.1.1 租赁的分拆

合同中同时包含一项或多项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本集团将各项单独租赁和非租赁部分进行分拆，按照各租赁部分单独价格及非租赁部分的单独价格之和的相对比例分摊合同对价。

23.1.2 使用权资产

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租赁外，本集团在租赁期开始日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租赁期开始日，是指出租人提供租赁资产使其可供本集团使用的起始日期。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

-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本集团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 本集团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

本集团参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4 号——固定资产》有关折旧规定，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本集团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使用权资产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本集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的规定来确定使用权资产是否已发生减值，并对已识别的减值损失进行会计处理。

23.1.3 租赁负债

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租赁外，本集团在租赁期开始日按照该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对租赁负债

进行初始计量。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集团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租赁付款额是指本集团向出租人支付的与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相关的款项，包括：

- 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 本集团合理确定将行使的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
- 租赁期反映出本集团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的，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
- 根据本集团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租赁期开始日后，本集团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3.1.4 作为承租方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进行简化处理的判断依据和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对房屋及建筑物的短期租赁以及低价值资产租赁，选择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短期租赁，是指在租赁期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低价值资产租赁，是指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不超过人民币五万元的租赁。本集团将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4、重要会计政策的变更

财政部分别于 2023 年 10 月 25 日和 2024 年 12 月 6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以下简称“解释第 17 号”)及《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以下简称“解释第 18 号”)。

解释第 17 号规范了关于流动负债与非流动负债的划分和关于售后租回交易的会计处理，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解释第 18 号规范了关于浮动收费法下作为基础项目持有的投资性房地产的后续计量和关于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的会计处理，自 2024 年 12 月 6 日起施行，允许企业自发布年度提前执行。

经评估，本集团认为采用该规定对本集团财务报表并无重大影响。

25、运用会计政策过程中所作的重要判断和会计估计所采用的关键假设和不确定因素

本集团在运用上述所描述的会计政策过程中，由于经营活动内在的不确定性，本集团需要对无法准确计量的报表项目的账面价值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是基于本集团管理层过去的历史经验，并在考虑其他相关因素的基础上作出的。实际的结果可能与本集团的估计存在差异。

本集团对前述判断、估计和假设在持续经营的基础上进行定期复核，会计估计的变更仅影响变更当期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予以确认；既影响变更当期又影响未来期间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

会计估计中采用的关键假设和不确定因素

资产负债表日，会计估计中很可能导致未来期间资产、负债账面价值作出重大调整的关键假设和不确定性主要有：

存货跌价准备

本集团根据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存货跌价准备。当存在迹象表明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需要确认存货跌价准备。可变现净值的确认需要运用判断和估计。如重新估计结果与现有估计存在差异，该差异将会影响估计改变期间的存货账面价值。

固定资产预计可使用年限

本集团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的估计是以对类似性质及功能的固定资产实际可使用年限的历史经验为基础作出的。如果固定资产的可使用年限缩短，本集团将采取措施，加速该固定资产的折旧或淘汰闲置的和技术性陈旧的固定资产。

长期资产减值

针对长期资产，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当存在迹象表明其账面金额不可收回时，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要求估计相关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即相关资产组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相关资产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中的较高者。在确定相关资产组采用市场法确定相关资产公允价值时，本集团需要恰当地确定与相关资产组的市场价值。当市场状况发生变化时，相关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可能与现有估计存在差异，该差异将会影响当期损益。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实现主要取决于未来的实际盈利及暂时性差异在未来使用年度的实际税率。如未来实际产生的盈利少于预期，或实际税率低于预期，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将被转回，确认在转回发生期间的利润表中。如未来实际产生的应纳税所得额多于预期，或实际税率高于预期，将调整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在该情况发生期间的利润表中。

对于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亏损，如本集团未来盈利预测与现有盈利预测状况存在差异，该差异将会影响估计改变期间的损益。

(四)税项

1、本集团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及税率
增值税	销售商品按应税收入的13%计算销项税额；市场推广服务收入按应税收入的6%计算销项税额；并按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差额计缴增值税；符合国家规定的技术开发项目，经有关部门批准，免征增值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流转税的7%计缴
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流转税的3%计缴
地方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流转税的2%计缴
房产税	按房产原值的70%计算缴纳，税率为1.2%；出租房产的房产税按出租收入，税率12%。
土地使用税	按每平方米5元计缴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缴，具体税率详见下表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本公司	15%(上年度：15%)
温州海鹤药业有限公司	15%(上年度：15%)
浙江海鹤药业有限公司	25%(上年度：25%)
温州海鹤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25%(上年度：25%)

2、税收优惠

所得税税收优惠

经北京市国家税务局、北京市地方税务局 GR202211003500 (批准文号)，本公司完成高新技术企业资质重新认定，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 15%的企业所得税税率，有效期三年。经国家税务总局浙江省税务局 GR202433001965(批准文号)批准，本公司子公司温州海鹤药业有限公司完成高新技术企业资质重新认定，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 15%的企业所得税税率，有效期三年。

财务报表附注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人民币元

项目	年末数	年初数
银行存款	216,264,585.62	192,268,656.59
合计	216,264,585.62	192,268,656.59

2、应收票据

(1)应收票据分类

人民币元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银行承兑汇票	2,887,873.47	193,197.30
合计	2,887,873.47	193,197.30

(2)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无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3)年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人民币元

项目	年末终止确认金额	年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2,222,135.72	2,719,973.48
合计	2,222,135.72	2,719,973.48

(4)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认为所持有的银行承兑汇票到期期限短，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因此未计提信用损失准备。

3、应收账款

(1)按账龄披露

人民币元

账龄	年末账面价值	年初账面价值
1 年以内	31,707,166.36	66,866,767.13
1 至 2 年(含 2 年)	150,352.63	13,941.55
2 至 3 年(含 3 年)	5,127.40	26,862.35
3 年以上	-	-
合计	31,862,646.39	66,907,571.03

(2)按信用损失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人民币元

种类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信用损失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信用损失准备	2,676,330.80	7.72	2,676,330.80	100.00	-
按组合计提信用损失准备	32,009,900.22	92.28	147,253.83	0.46	31,862,646.39
组合一	3,086,951.84	8.90	147,253.83	4.77	2,939,698.01
组合二	28,922,948.38	83.38	-	-	28,922,948.38
合计	34,686,231.02	100.00	2,823,584.63	8.14	31,862,646.39

人民币元

种类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信用损失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信用损失准备	2,671,192.00	3.83	2,671,192.00	100.00	-
按组合计提信用损失准备	66,995,347.05	96.17	87,776.02	0.13	66,907,571.03
组合一	3,081,909.02	4.43	87,776.02	2.85	2,994,133.00
组合二	63,913,438.03	91.74	-	-	63,913,438.03
合计	69,666,539.05	100.00	2,758,968.02	3.96	66,907,571.03

按单项计提信用损失准备的应收账款：

人民币元

种类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信用损失准备		计提理由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温州三徐堂健康管理有限公司	2,676,330.80	7.72	2,676,330.80	100.00	收回可能性较小
合计	2,676,330.80	7.72	2,676,330.80	100.00	-

按组合计提信用损失准备的应收账款：

作为本集团信用风险管理的一部分，本集团以共同风险特征为依据，将应收账款划分为两个组合。

组合一为药品销售客户，本集团基于应收账款账龄采用减值矩阵确定药品销售客户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该组合应收账款的信用风险及其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情况如下：

人民币元

药品销售客户	预期平均 损失率(%)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信用损失准备	账面价值
1 年以内	1.15	2,816,676.23	32,458.25	278,4217.98
1 至 2 年	21.94	192,603.59	42,250.96	150,352.63
2 至 3 年	55.55	11,534.19	6,406.79	5,127.40
3 年以上	100.00	66,137.83	66,137.83	-
合计	4.77	3,086,951.84	147,253.83	2,939,698.01

组合二为医药企业客户。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医药企业客户应收账款的账龄均为 1 年以内，信用风险较低，未对该组合应收账款计提信用损失准备。

(3)信用损失准备情况

人民币元

类别	年初余额	本年变动额			年末余额
		本年计提	本年转回	本年转销	
按 单 项 计 提 预 期 信 用 损失准备的应收账款	2,671,192.00	5,138.80	-	-	2,676,330.80
按 组 合 计 提 预 期 信 用 损失准备的应收账款	87,776.02	108,959.04	49,481.23	-	147,253.83
合计	2,758,968.02	114,097.84	49,481.23	-	2,823,584.63

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准备情况如下：

人民币元

信用损失准备	本年变动金额		
	整个存续期预期 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 信用损失	合计

财务报表附注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未发生信用减值)	(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4 年 1 月 1 日	80,734.38	2,678,233.64	2,758,968.02
本年计提	42,911.09	71,186.75	114,097.84
本年转回	49,481.23	-	49,481.23
2024 年 12 月 31 日	74,164.24	2,749,420.39	2,823,584.63

(4)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人民币元

单位名称	年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信用损失准备年末余额
湖南华纳大药厂股份有限公司	21,958,431.63	63.31	-
浙江昂利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4,475,795.92	12.90	-
浙江医药股份有限公司新昌制药厂	2,405,667.45	6.94	-
温州三徐堂健康管理有限公司	2,676,330.80	7.71	2,676,330.80
国药控股四川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434,007.21	1.25	5,001.33
合计	31,950,233.01	92.11	2,681,332.13

注： 本报告所述浙江昂利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包含浙江昂利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及浙江昂利康医药销售有限公司。

4、预付款项

(1)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人民币元

种类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2,064,496.35	75.65	3,252,743.41	94.62
1至2年(含2年)	562,801.45	20.62	112,482.65	3.27
2至3年(含3年)	90,610.43	3.32	9,700.00	0.28
3年以上	11,095.00	0.41	62,829.45	1.83
合计	2,729,003.23	100.00	3,437,755.51	100.00

注： 账龄超过一年的预付款项，主要是预付原料采购款项。

(2)预付款项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人民币元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占预付款项总额的比例(%)
湖南华纳大药厂股份有限公司	849,056.60	31.11
秦皇岛市山海关华康医药有限责任公司	456,000.00	16.71
杭州中盈医药包装印刷有限公司	411,880.65	15.09
中国石化股份有限公司	162,424.83	5.95
青岛科创质量检测有限公司	80,350.00	2.94
合计	1,959,712.08	71.80

5、其他应收款

5.1 分类列示

人民币元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收利息	845,917.81	-
其他应收款	1,384,155.15	5,210,853.56

合计	2,230,072.96	5,210,853.56
----	--------------	--------------

5.2 应收利息

人民币元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通知存款	845,917.81	-
合计	845,917.81	-

5.3 其他应收款

(1)按账龄披露：

人民币元

账龄	年末账面价值	年初账面价值
1 年以内(含 1 年)	650,417.98	5,097,320.21
1 至 2 年(含 2 年)	733,596.43	113,533.35
2 至 3 年(含 3 年)	140.74	-
合计	1,384,155.15	5,210,853.56

(2)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人民币元

款项性质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押金及保证金	3,121,885.07	2,244,966.94
往来款项	4,117,091.07	4,422,716.07
应收房产转让款	-	4,120,000.00
其他	492,012.75	1,055,575.48
合计	7,730,988.89	11,843,258.49

(3)按信用损失准备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人民币元

种类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信用损失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信用损失准备	4,777,091.07	61.79	4,777,091.07	100.00	-
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准备	2,953,897.82	38.21	1,569,742.67	53.14	1,384,155.15
合计	7,730,988.89	100.00	6,346,833.74	82.10	1,384,155.15

人民币元

种类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信用损失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信用损失准备	9,202,716.07	77.70	5,082,716.07	55.23	4,120,000.00
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准备	2,640,542.42	22.30	1,549,688.86	58.69	1,090,853.56
合计	11,843,258.49	100.00	6,632,404.93	56.00	5,210,853.56

按组合计提信用损失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财务报表附注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作为本集团信用风险管理的一部分，本集团依据其他应收款账龄确定其预期信用损失，账龄信息能反映其他应收款到期时的可收回性。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按组合计提信用损失准备的其他应收款的信用风险及预期信用损失情况如下：

账龄	预期平均 损失率(%)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信用损失准备	账面价值
1 年以内	20.22	815,276.22	164,858.24	650,417.98
1 至 2 年	22.00	940,508.25	206,911.82	733,596.43
2 至 3 年	22.00	180.43	39.69	140.74
3 年以上	100.00	1,197,932.92	1,197,932.92	-
合计	53.14	2,953,897.82	1,569,742.67	1,384,155.15

(4)信用损失准备

人民币元

类别	年初余额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年末余额
		本年计提	本年转回	本年转销	
按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准备	5,082,716.07	-	305,625.00	-	4,777,091.07
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准备	1,549,688.86	126,952.28	106,898.47	-	1,569,742.67
合计	6,632,404.93	126,952.28	412,523.47	-	6,346,833.74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变动情况

信用损失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年初余额	297,545.60	-	6,334,859.33	6,632,404.93
本年计提	126,952.28	-	-	126,952.28
本年转回	(52,688.11)	-	(359,835.36)	(412,523.47)
本年核销	-	-	-	-
年末余额	371,809.77	-	5,975,023.97	6,346,833.74

(5)按欠款方归集的主要其他应收款情况

人民币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金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信用损失准备 年末余额
温州三徐堂健康管理有限公司	往来款项	4,117,091.07	3 年以上	53.25	4,117,091.07
温州市健康产业和中医药促进会	押金及保证金	1,104,000.00	3 年以上	14.28	1,104,000.00
平阳县霖野民宿	其他	660,000.00	3 年以上	8.54	660,000.00
中诚新业(北京)置地有限公司	保证金	520,508.25	1-2 年	6.73	114,511.82
中诺医药发展(苏州)有限公司	保证金	300,000.00	1-2 年	3.88	66,000.00
合计		6,701,599.32	3 年以上	86.68	6,061,602.89

6、存货

(1)存货分类

人民币元

项目	年末数			年初数		
	成本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成本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5,164,144.47	-	5,164,144.47	6,745,224.94	-	6,745,224.94
在产品	1,610,923.05	-	1,610,923.05	1,903,216.76	-	1,903,216.76
半成品	14,287,614.88	384,426.69	13,903,188.19	13,058,117.11	151,242.14	12,906,874.97

财务报表附注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产成品	8,768,669.22	666,555.70	8,102,113.52	12,397,684.80	1,549,099.55	10,848,585.25
合计	29,831,351.62	1,050,982.39	28,780,369.23	34,104,243.61	1,700,341.69	32,403,901.92

(2)存货跌价准备

人民币元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计提	本年转销	年末余额
半成品	151,242.14	233,184.55	-	384,426.69
产成品	1,549,099.55	330,993.90	1,213,537.75	666,555.70
合计	1,700,341.69	564,178.45	1,213,537.75	1,050,982.39

7、其他流动资产

人民币元

项目	年末数	年初数
待抵扣进项税	93,494.16	900,314.03
待摊费用	-	98,633.34
合计	93,494.16	998,947.37

8、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明细如下：

人民币元

被投资单位	年初账面余额	本年增减变动			年末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年末余额	年末账面价值
		增加投资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收益			
联营企业							
宁波基内生物技术有限公司(注 1)	2,902,775.75	-	-	-	2,902,775.75	2,902,775.75	-
温州修和健康管理有限公司(注 2)	1,911,987.07	-	514,895.93	580,976.51	1,978,067.65	-	1,978,067.65
浙江维思达医药科技有限公司(注 3)	8,750,000.00	8,750,000.00	-	(812,038.17)	16,687,961.83	-	16,687,961.83
合营企业							
海南微克西生物药业有限公司(注 4)	6,000,000.00	-	-	-	6,000,000.00	6,000,000.00	-
合计	19,564,762.82	8,750,000.00	514,895.93	(231,061.66)	27,568,805.23	8,902,775.75	18,666,029.48

注 1： 本集团对宁波基内生物技术有限公司持股比例为 7.64%，派出股东王仁民担任宁波基内生物技术有限公司董事，根据宁波基内生物技术有限公司章程约定，该公司董事会成员为六人，董事按一人一票行使表决权，董事会每项决议均须经三分之二以上的董事通过，故本集团对该被投资公司具有重大影响。

注 2： 本集团对温州修和健康管理有限公司持股比例为 30%，派出 1 人担任温州修和健康管理有限公司董事，占董事会三分之一席位。根据温州修和健康管理有限公司章程约定，该公司董事会成员为三人，董事按一人一票行使表决权，董事会每项决议均须经三分之二以上的董事通过，故本集团对该被投资公司具有重大影响。

注 3： 本集团对浙江维思达医药科技有限公司持股比例为 35%。本集团对浙江维思达医药科技有限公司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对该被投资公司具有重大影响。

注 4： 本集团对海南微克西生物药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南微克西”)持股比例为 49%，自然人股东贡玉川持有海南微克 44%的股份。根据海南微克章程约定，股东会会议表决按照股东出资比例行使表决权，海南微克财务和经营决策等相关活动的决议须经代表 60%以上表决权的股东通过，故本集团与自然人股东贡玉川共同控制海南微克。2023 年，海南微克西合法持有的铜绿假单胞菌注射液批准文号未能够按照计划取得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药品审评中心(CDE)的注册批件，并于 2023 年被 CDE 从注册受理名单中移除，研发、商业化进程未达预期，基于海南微克西未来经营存在的不确定

性，本集团在 2023 年度对上述长期股权投资全额计提减值准备。

9、固定资产

9.1 固定资产汇总

人民币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104,903,620.45	111,923,395.45
固定资产清理	-	78,152.15
合计	104,903,620.45	112,001,547.60

9.2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人民币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电子设备、器具及家具	运输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年初余额	103,396,997.94	29,969,932.82	2,860,157.97	2,496,901.85	138,723,990.58
2. 本年购置	-	2,342,462.46	516,362.61	-	2,858,825.07
3. 出售/处置	-	5,512.82	244,455.08	50,000.00	299,967.90
4. 年末余额	103,396,997.94	32,306,882.46	3,132,065.50	2,446,901.85	141,282,847.75
二、累计折旧					
1. 年初余额	9,885,994.80	13,519,327.85	1,593,488.87	1,801,783.61	26,800,595.13
2. 本年计提	1,980,047.76	3,022,945.48	390,172.45	332,479.14	5,725,644.83
3. 出售/处置	-	4,658.28	234,940.22	48,750.00	288,348.50
4. 年末余额	11,866,042.56	16,537,615.05	1,748,721.10	2,085,512.75	32,237,891.46
三、减值准备					
1. 年初余额	-	-	-	-	-
2. 本年计提	-	3,993,424.40	147,911.44	-	4,141,335.84
3. 年末余额	-	3,993,424.40	147,911.44	-	4,141,335.84
四、账面价值					
1. 年末账面价值	91,530,955.38	11,775,843.01	1,235,432.96	361,389.10	104,903,620.45
2. 年初账面价值	93,511,003.14	16,450,604.97	1,266,669.10	695,118.24	111,923,395.45

(2)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本公司子公司浙江海鹤药业有限公司机器设备和电子设备、器具及家具存在减值，本公司对该部分固定资产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浙江海鹤药业有限公司机器设备和电子设备、器具及家具账面价值分别为人民币 4,272,176.01 元和人民币 166,087.11 元，减值金额分别为人民币 3,993,424.40 元和人民币 147,911.44 元。

10、使用权资产

人民币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一、账面原值	
1.年初余额	12,924,779.76
2.本年增加金额	633,371.04
3.本年减少金额(注)	4,162,166.17
4.年末余额	9,395,984.63
二、累计折旧	
1.年初余额	4,617,639.50
2.本年增加金额	
(1)计提	2,479,944.15
3.本年减少金额(注)	3,983,947.36
4.年末余额	3,113,636.29
三、账面价值	
1.年末账面价值	6,282,348.34
2.年初账面价值	8,307,140.26

注： 上述减少为租赁提前退租。

本集团租赁了多项资产，包括房屋及建筑物，租赁期为 1-5 年。2024 年度，本集团计入当期损益的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费用为人民币 194,018.80 元(2023 年度：人民币 1,058,892.17 元)。上述使用权资产无法用于借款抵押、担保等目的。

2024 年度，本集团与租赁相关的总现金流出为人民币 2,393,882.57 元(2023 年度：人民币 3,034,413.30 元)。

11、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情况

人民币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非专利技术	商标及批文	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年初余额	26,634,453.00	544,889.32	29,931,372.55	824,637.42	57,935,352.29
2.本年增加金额	-	-	-	47,169.81	47,169.81
3.本年减少金额	-	-	-	-	-
4.年末余额	26,634,453.00	544,889.32	29,931,372.55	871,807.23	57,982,522.10
二、累计摊销					
1.年初余额	4,298,929.45	501,833.24	28,231,780.96	386,951.77	33,419,495.42
2.本年增加金额	532,689.12	16,827.80	1,699,591.59	83,249.92	2,332,358.43
3.本年减少金额	-	-	-	-	-
4.年末余额	4,831,618.57	518,661.04	29,931,372.55	470,201.69	35,751,853.85
三、账面价值					
1.年末账面价值	21,802,834.43	26,228.28	-	401,605.54	22,230,668.25
2.年初账面价值	22,335,523.55	43,056.08	1,699,591.59	437,685.65	24,515,856.87

12、长期待摊费用

人民币元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额	本年摊销额	年末余额
车间净化	16,329,908.65	485,654.40	2,974,199.99	13,841,363.06
绿化工程	845,912.14	-	143,393.28	702,518.86
待摊装修费用	6,655,899.06	102,752.29	1,570,675.37	5,187,975.98
其他	463,195.61	132,452.84	126,854.34	468,794.11
合计	24,294,915.46	720,859.53	4,815,122.98	20,200,652.01

13、递延所得税资产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人民币元

项目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信用损失准备	338,678.79	337,021.25	50,801.82	50,553.19
租赁负债	7,286,057.22	8,885,766.92	1,092,908.58	1,332,865.04
合计	7,624,736.01	9,222,788.17	1,143,710.40	1,383,418.23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人民币元

项目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使用权资产	6,282,348.34	8,307,140.26	942,352.25	1,246,071.04
合计	6,282,348.34	8,307,140.26	942,352.25	1,246,071.04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人民币元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 负债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 资产或负债余额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递延所得税资产	(942,352.25)	(1,246,071.04)	201,358.15	137,347.19
递延所得税负债	942,352.25	1,246,071.04	-	-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人民币元

项目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22,926,833.57	19,657,469.15
可抵扣亏损	104,452,981.41	73,839,651.73
合计	127,379,814.98	93,497,120.88

(4)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本集团预计未来期间子公司是否能取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以抵扣上述可抵扣亏损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具有不确定性，所以未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5)上述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 2025 年至 2034 年到期。

14、其他非流动资产

人民币元

项目	年末数	年初数
押金保证金	3,010,000.00	3,010,000.00
预付设备款	4,579,967.21	723,068.74
合计	7,589,967.21	3,733,068.74

15、应付账款

人民币元

项目	年末数	年初数
市场推广费	6,187,430.58	12,757,804.49
采购货款	31,031,628.53	17,107,224.15
其他	3,375,938.46	1,514,411.57
合计	40,594,997.57	31,379,440.21

16、合同负债

人民币元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预收货款	740,593.74	2,234,848.34
减：计入其他非流动负债的合同负债	-	-
合计	740,593.74	2,234,848.34

年初合同负债账面价值中人民币 2,234,848.34 元已于本年度确认为收入，年末合同负债账面价值中预计人民币 740,593.74 元将于 2025 年度确认为收入。

17、应付职工薪酬

(1)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人民币元

项目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数
1、短期薪酬	6,981,237.91	47,459,944.68	48,875,716.72	5,565,465.87
2、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84,142.51	4,098,512.53	4,148,649.87	134,005.17
3、辞退福利	-	2,836,457.20	1,232,686.00	1,603,771.20
合计	7,165,380.42	54,394,914.41	54,257,052.59	7,303,242.24

(2)短期薪酬列示

人民币元

项目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数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6,791,565.20	41,228,725.93	42,565,498.44	5,454,792.69
2、职工福利费	83,768.00	1,422,235.95	1,506,003.95	-
3、社会保险费	84,720.12	2,482,991.13	2,483,791.83	83,919.42

财务报表附注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其中：基本医疗保险费	72,373.42	2,342,847.30	2,339,252.19	75,968.53
工伤保险费	12,279.91	136,589.84	140,918.86	7,950.89
生育保险费	66.79	3,553.99	3,620.78	-
4、住房公积金	20,477.00	1,947,018.00	1,949,248.00	18,247.00
5、其他	707.59	378,973.67	371,174.50	8,506.76
合计	6,981,237.91	47,459,944.68	48,875,716.72	5,565,465.87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人民币元

项目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数
1、基本养老保险	177,626.02	3,971,288.97	4,019,431.79	129,483.20
2、失业保险费	6,516.49	127,223.56	129,218.08	4,521.97
合计	184,142.51	4,098,512.53	4,148,649.87	134,005.17

注： 设定提存计划

本集团按规定参加由政府机构设立的养老保险、失业保险计划，根据该等计划，本集团分别按工资、奖金和若干津贴的 14%-16%、0.5%每月向该等计划缴存费用。除上述每月缴存费用外，本集团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相应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的成本。

本集团本年应分别向养老保险及失业保险计划缴存费用人民币 3,971,288.97 元及人民币 127,223.56 元(2023 年应分别缴存人民币 2,965,378.31 元及人民币 102,918.80 元)。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尚有人民币 129,483.20 元及人民币 4,521.97 元(2023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177,626.02 元及人民币 6,516.49 元)的应缴存费用为本年计提而未支付给养老保险及失业保险计划。有关应缴存费用于期后支付。

18、应交税费

人民币元

项目	年末数	年初数
增值税	1,583,638.73	2,542,947.65
企业所得税	1,646,092.67	12,385,589.51
个人所得税	244,624.41	236,449.92
土地使用税	166,669.60	166,669.60
其他	239,277.72	250,838.33
合计	3,880,303.13	15,582,495.01

19、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人民币元

项目	年末数	年初数
应付工程款	478,225.04	225,217.80
押金及保证金	4,339,606.26	7,218,892.71
代垫款项及往来款	2,942,251.50	4,103,333.36
其他	1,187,465.97	2,347,350.22
合计	8,947,548.77	13,894,794.09

(2)账龄超过 1 年的大额其他应付款情况的说明

本集团账龄超过 1 年的其他应付款主要为应付押金及保证金。

20、递延收益

人民币元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699,766.51	-	-	699,766.51	与收益相关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人民币元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新增 补助金额	本年计入 其他收益金额	年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左金丸项目	699,766.51	-	-	699,766.51	与收益相关
合计	699,766.51	-	-	699,766.51	

21、租赁负债

人民币元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房屋建筑物	7,286,057.22	8,885,766.92
减：计入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的租赁负债	2,661,502.47	2,512,122.44
净额	4,624,554.75	6,373,644.48

22、股本

人民币元

	年初数	本年变动				年末数
		发行新股	公积金转股	未分配 利润转股	小计	
2024 年度及 2023 年度:						
股本	87,567,222.00	-	-	-	-	87,567,222.00

注：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87,567,222.00 元，实收股本为人民币 87,567,222.00 元，每股面值人民币 1.00 元。本集团股份总数中，限售股份为 45,488,057 股，无限售条件股份为 42,079,165 股。

23、资本公积

人民币元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2024 年度及 2023 年度：				
股本溢价	56,959,552.04	-	-	56,959,552.04
其他资本公积	(277,467.80)	-	-	(277,467.80)
合计	56,682,084.24	-	-	56,682,084.24

24、盈余公积

人民币元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43,783,611.00	-	-	43,783,611.00
合计	43,783,611.00	-	-	43,783,611.00

25、未分配利润

人民币元

项目	本年度	上年度
年初未分配利润	217,220,798.42	179,321,689.55
加：本年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6,257,980.61	68,687,180.36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	4,517,904.89
普通股股利	26,270,166.60	26,270,166.60
年末未分配利润	207,208,612.43	217,220,798.42

注： 未分配利润的说明

(1)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法定公积金按净利润之 10%提取。本公司法定公积金累计额达公司注册资本 50%以上的，可不再提取。

(2) 本年度股东大会已批准的现金股利

于 2024 年 5 月 7 日，本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的议案》，以公司股权登记日应分配股数 87,567,222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3.00 元。

26、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人民币元

业务类型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63,740,149.48	57,798,238.88	208,286,839.74	61,752,014.73
其他业务	7,379,704.95	49,764.62	10,241,258.89	5,047,098.01
合计	171,119,854.43	57,848,003.50	218,528,098.63	66,799,112.74

注： 本集团本年营业收入合计人民币 171,119,854.43 元，其中与客户签订合同产生的收入为人民币 171,119,854.43 元。

(2) 合同产生的收入情况

人民币元

项目	本年收入发生额	本年成本发生额
市场推广及技术使用收入	57,190,313.29	16,623,024.32
药品销售收入	54,057,972.55	41,175,214.56
合作产品收入	52,491,863.64	-
其他业务收入	7,379,704.95	49,764.62
合计	171,119,854.43	57,848,003.50

(3)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本年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人民币 740,593.74 元，将在 2025 年及以后年度确认收入。

财务报表附注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27、税金及附加

人民币元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632,166.36	700,286.60
教育费附加	270,928.42	301,520.90
地方教育费附加	180,618.96	201,013.96
房产税	276,718.30	354,038.28
印花税	89,845.10	87,978.26
土地使用税	166,893.50	167,535.50
其他	103,283.96	52,878.81
合计	1,720,454.60	1,865,252.31

28、销售费用

人民币元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市场推广费	17,035,409.39	14,494,773.29
办公费	3,771,930.26	4,453,667.41
人工费	3,622,368.52	4,725,419.18
合计	24,429,708.17	23,673,859.88

29、管理费用

人民币元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人工费	20,868,969.29	19,476,287.16
折旧及摊销费	6,220,019.63	8,450,760.01
业务费	4,767,657.01	6,145,310.92
租金	22,001.84	141,303.18
咨询服务费	2,407,771.11	4,371,056.82
其他费用	1,122,160.54	1,639,434.02
合计	35,408,579.42	40,224,152.11

30、研发费用

人民币元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委托研发费	6,080,214.22	8,988,454.19
人工费	14,334,160.61	10,980,121.98
材料费	3,972,680.52	3,730,702.79
折旧摊销	3,976,806.95	1,902,471.85
办公费	1,043,149.74	1,054,103.33
租金	378,190.00	425,015.76
其他	1,022,895.78	200,003.66
合计	30,808,097.82	27,280,873.56

31、财务费用

人民币元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利息支出	319,541.92	442,378.93
其中：租赁负债利息费用	319,541.92	389,045.57
减：利息收入	2,213,837.44	3,060,918.95

财务报表附注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手续费及其他	72,388.17	14,000.67
合计	(1,821,907.35)	(2,604,539.35)

32、其他收益

人民币元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进项税加计抵减	371,769.29	176,719.81
政府补助	2,478,999.32	7,497,836.00
个税手续费返还	28,082.08	-
合计	2,878,850.69	7,674,555.81

政府补助明细：

人民币元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仿制药注册证书奖励	800,000.00	4,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创新药、改良型新药临床实验奖励	600,000.00	3,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温州市科学技术局研发费用补贴	452,228.26	85,192.00	与收益相关
温州市龙湾区科学技术局项目经费	240,000.00	-	与收益相关
温州市科学技术局研发绩效奖励	150,000.00	30,000.00	与收益相关
就业补贴及扩岗补助	121,771.06	12,160.00	与收益相关
温州市制造企业持续生产奖	100,000.00	-	与收益相关
温州市经济和信息化局项目奖金	10,000.00	-	与收益相关
温州中小企业创业创新大赛补贴	5,000.00	-	与收益相关
温州经济技术开发区科技局认定奖励	-	240,000.00	与收益相关
递延收益摊销	-	67,070.00	与收益相关
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奖励	-	60,000.00	与收益相关
温州经济技术开发区科技局研发费用补贴	-	380.00	与收益相关
稳岗补贴	-	3,034.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2,478,999.32	7,497,836.00	

33、投资(损失)收益

人民币元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损失)收益	(231,061.66)	588,889.65
债务重组收益	-	4,349,394.72
合计	(231,061.66)	4,938,284.37

34、信用减值利得(损失)

人民币元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应收账款信用减值(损失)利得	(64,616.61)	6,455.11
其他应收款信用减值利得(损失)	285,571.19	(368,494.38)
合计	220,954.58	(362,039.27)

35、资产减值损失

人民币元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财务报表附注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存货跌价损失	(564,178.45)	(1,117,668.13)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4,141,335.84)	-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	(6,000,000.00)
合计	(4,705,514.29)	(7,117,668.13)

36、营业外收入

人民币元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计入本年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政府补助	100,000.00	547,040.00	100,000.00
非流动资产报废利得	-	28,500.00	-
其他	72,993.19	10,297,787.04	72,993.19
合计	172,993.19	10,873,327.04	172,993.19

其中，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人民币元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大兴区产促中心 2023 年度核心团队政策补助	100,000.00	-	与收益相关
中关村科技园区管理委员会挂牌奖励	-	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环保补助款	-	47,04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100,000.00	547,040.00	

37、营业外支出

人民币元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计入本年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违约金	23,982.00	-	23,982.00
罚金及滞纳金	10,472.08	915.98	10,472.08
非流动资产报废损失	81,377.93	279,817.70	81,377.93
公益性捐赠	900,000.00	-	900,000.00
其他	-	4,864.64	-
合计	1,015,832.01	285,598.32	1,015,832.01

38、所得税费用

人民币元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4,004,418.51	13,202,120.85
递延所得税费用	(64,010.96)	(117,855.70)
合计	3,940,407.55	13,084,265.15

所得税费用与会计利润的调节表如下：

人民币元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会计利润	20,221,848.85	81,747,984.82
按 15%的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3,033,277.32	12,262,197.72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749,793.55)	-
不可抵扣费用的纳税影响	567,924.75	305,768.01
研发费加计扣除	(3,786,503.80)	(3,122,195.12)
未确认可抵扣亏损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纳税影响	6,445,589.38	4,375,230.50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	(563,044.58)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1,570,086.55)	(173,691.38)
合计	3,940,407.55	13,084,265.15

39、每股收益

人民币元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人民币元)	16,257,980.61	68,687,180.36
普通股股数(股)	87,567,222	87,567,222
减：库存股(股)	-	-
用于计算基本每股收益的普通股股数	87,567,222	87,567,222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9	0.7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不适用	不适用

40、现金流量表项目注释

(1)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人民币元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收到的保证金及往来款	186,435.70	3,982,984.45
收到政府补助款	2,680,074.59	8,044,876.00
利息收入	1,367,919.62	3,974,850.46
其他	305,625.00	290,717.04
合计	4,540,054.91	16,293,427.95

(2)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人民币元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支付的保证金及往来款	5,102,944.53	567,248.07
支付推广费用	11,453,399.90	7,062,413.80
支付业务及办公费用	9,982,928.85	12,219,400.60
支付其他经营费用	3,972,813.28	1,859,218.97
支付中介费用	1,183,955.52	3,943,981.90
合计	31,696,042.08	25,652,263.34

财务报表附注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3)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人民币元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支付租赁负债	2,199,863.77	1,975,521.13
合计	2,199,863.77	1,975,521.13

筹资活动产生的各项负债变动情况

人民币元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年末余额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租赁相关的负债	8,885,766.92	-	952,912.96	2,199,863.77	352,758.89	7,286,057.22
短期借款	-	1,998,090.14	-	-	-	1,998,090.14
其他应付款	1,053,333.36	-	-	1,000,000.00	53,333.36	-
应付股利	-	-	26,270,166.60	26,270,166.60	-	-
合计	9,939,100.28	1,998,090.14	27,223,079.56	29,470,030.37	406,092.25	9,284,147.36

41、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人民币元

补充资料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6,281,441.30	68,663,719.67
加：资产减值准备	4,705,514.29	7,117,668.13
信用损失准备	(220,954.58)	362,039.27
固定资产折旧	5,725,644.83	5,442,196.36
使用权资产折旧	2,479,944.15	2,915,834.78
无形资产摊销	2,332,358.43	3,651,051.58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4,815,122.98	3,560,881.28
处置及报废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收益	(93,162.15)	(4,486,418.24)
财务费用	319,541.92	442,378.93
投资损失(收益)	231,061.66	(4,938,284.37)
递延所得税资产增加	(64,010.96)	(117,855.70)
递延收益的摊销	-	(67,070.00)
存货的减少	4,272,891.99	519,069.69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	32,750,686.13	(5,837,738.46)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减少	(8,994,186.33)	(7,146,673.2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4,541,893.66	70,080,799.65
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年末余额	216,264,585.62	192,268,656.59
减：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年初余额	192,268,656.59	162,258,404.5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3,995,929.03	30,010,252.07

(2)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人民币元

项目	年末数	年初数
一、现金	216,264,585.62	192,268,656.59
其中：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216,264,585.62	192,268,656.59

二、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16,264,585.62	192,268,656.59
----------------	----------------	----------------

(六)合并范围的变更

本年注销子公司的情况：

名称	注销时间
温州海鹤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2024 年 05 月 10 日

(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年末本集团的构成

人民币元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一级子公司：							
浙江海鹤药业有限公司	温州市	温州市	中药生产	42,000,000.00	99.90	0.10	新设成立
温州海鹤药业有限公司	温州市	温州市	中药生产	50,000,000.00	100.00	-	资产收购

2、在联营及合营企业中的权益

不重要的联营及合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人民币元

	年末余额/本年发生额	年初余额/上年发生额
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18,666,029.48	10,661,987.07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亏损)利润	(231,061.66)	588,889.65
--综合(亏损)收益总额	(231,061.66)	588,889.65

(八)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集团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其他非流动资产—押金保证金、应付账款及其他应付款等，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说明见附注(五)。与这些金融工具有关的风险，以及本集团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本集团管理层对这些风险敞口进行管理和监控以确保将上述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本集团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将风险对本集团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低到最低水平，使股东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集团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定和分析本集团所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和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1、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

1.1 市场风险

1.1.1 外汇风险

外汇风险指因汇率变动产生损失的风险。本集团的各项业务活动均以人民币计价结算，因此不涉及外汇风险。

1.1.2 利率风险

本集团因利率变动引起金融工具现金流量变动的风险主要涉及按现行市场利率计息的银行存款，利率风险对以市场利率计息的银行存款的影响并不重大，因此，未列报利率敏感性分析相关信息。

本集团因利率变动引起金融工具公允价值变动的风险主要与固定利率的租赁负债有关。

1.2 信用风险

2024 年 12 月 31 日，可能引起本集团财务损失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主要来自于合同另一方未能履行义务而导致本集团金融资产产生的损失。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及其他应收款、其他非流动资产—押金保证金的账面价值为本集团此类金融资产的最大风险敞口。管理层会持续监控这些信用风险的敞口。

为降低信用风险，本集团成立了一个小组负责确定信用额度、进行信用审批，并执行其他监控程序以确保采取必要的措施回收逾期债务。此外，本集团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审核金融资产的回收情况，以确保对相关金融资产计提了充分的信用损失准备。因此，本集团管理层认为本集团所承担的信用风险较低。

本集团的流动资金存放在信用评级较高的银行，应收银行承兑汇票的承兑行是声誉良好的银行，故流动资金和应收票据的信用风险较低。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应收账款余额前五名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为 92.12%，其他应收款余额前五名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86.68%，本集团存在一定程度的信用风险集中情况。详情参见附注(五)3 及(五)5。

1.3 流动风险

管理流动风险时，本集团保持管理层认为充分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并对其进行监控，以满足本集团经营需要，并降低现金流量波动的影响。

本集团持有的金融负债及租赁负债按未折现剩余合同义务的到期期限分析如下：

	1 年以内	1 至 2 年	2 至 3 年	3 年以上	人民币元 合计
应付账款	40,594,997.57	-	-	-	40,594,997.57
其他应付款	8,947,548.77	-	-	-	8,947,548.7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901,022.62	-	-	-	2,901,022.62
租赁负债	-	2,223,899.85	2,164,804.95	465,549.45	4,854,254.25
合计	52,443,568.96	2,223,899.85	2,164,804.95	465,549.45	57,297,823.21

2、资本管理

本集团通过优化负债与股东权益的结构来管理资本，以确保本集团内的主体能够持续经营，并同时最大限度增加股东回报。

本集团的资本结构由股东权益(包括分别在附注(五)22 至(五)25 中披露的股本、资本公积、盈余公积、未分配利润)组成。

本集团并未受制于外部强制性资本管理要求。本集团的管理层每半年复核一次本集团的资本结构。

(九)公允价值的披露

本集团管理层认为，本财务报表中按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接近该类资产及负债的公允价值。

(十)关联方及关联方交易

本集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有关规定中界定的关联方，披露关联方情况。除《企业会计准则第 36 号-关联方披露》规定的构成关联方关系的情形以外，本集团还同时考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布的《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所界定的关联方。

1、本公司的股东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王仁民与马元良合计持有本公司 60.68%股份，其中，马元良通过员工持股平台博瑞美格及博瑞美鹤间接持有公司股权比例为 1.14%，王仁民与马元良通过博瑞聚盈间接持有公司股权比例为 2.92%。于 2017 年 12 月 30 日王仁民与马元良签署了《一致行动协议》，协议书在马元良、王仁民作为公司股东期间持续有效。本集团最终控制方为王仁民、马元良。

2、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

公司的子公司情况详见附注(七)、1。

3、本公司的联营企业情况

公司的联营企业情况详见附注(七)、2。

4、关联方交易情况

(1)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人民币元

项目名称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7,250,084.83	6,318,435.75

注： 关键管理人员指有权利并负责进行计划、指挥和控制企业活动的人员。包括董事、总经理、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主管各项事务的副总经理，以及行使类似政策职能的人员。

支付给关键管理人员的报酬包括采用货币、实物形式和其他形式的工资、福利、奖金、特殊待遇等。

(十一) 股份支付

限制性股票

基本情况

于 2022 年 8 月，本公司通过北京博瑞美格企业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和北京博瑞美鹤企业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统称“持股平台”)向本集团核心人员及其他人员授予合计 5,000,000.00 股的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为每股 3.33 元，等待期为 3 年。如果本集团与授予对象的雇佣关系于等待期结束前终止或授予对象未达到员工持股计划规定的业绩目标，则持股平台的执行事务合伙人以原授予价格回购相关人员持有的全部股份。

公允价值的确定

本集团采用普通股于授予日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所授予股份的公允价值，所授予股份的授予价格与授予日的公允价值接近，因此本集团未确认相关股份支付费用。

(十二) 承诺及或有事项

本集团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大承诺及或有事项。

(十三)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对子公司债转股

根据 2025 年 1 月 6 日《北京美福润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本公司以对子公司温州海鹤药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温州海鹤”)享有的人民币 79,778,556.75 元债权转增为温州海鹤的资本公积。

2、出售子公司

根据 2025 年 3 月 29 日《北京美福润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以及本公司与浙江亚伯医药科技有限公司签订的股权转让协议，本公司向浙江亚伯医药科技有限公司转让全资子公司温州海鹤 100%的股权，转让价格为人民币 47,600,000.00 元。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本公司不再持有温州海鹤的股权。2025 年 4 月 23 日上述股权转让协议，已经经过《北京美福润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批准。

(十四) 其他重要事项

分部报告

本集团主要在中国大陆经营市场推广及技术使用服务业务、药品销售及合作产品服务，其全部资产均位于中国境内。本集团根据《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3 号》的规定确定报告分部，管理层根据本集团的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及内部报告制度来划分报告分部，并决定向报告分部来分配资源及评价其业绩。由于本集团分配资源及评价业绩系以市场推广及技术使用服务、药品销售以及合作产品整体运营为基础，亦是本集团内部报告的唯一经营分部。

本集团的对外交易收入全部来源于中国境内，本集团的非流动资产亦全部位于中国境内。

对主要客户的依赖程度

对主要客户的收入金额及占比如下：

人民币元

客户名称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湖南华纳大药厂股份有限公司	81,460,561.01	47.60%	95,238,808.74	43.58%
浙江昂利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13,936,436.01	8.14%	42,288,881.48	19.35%

除此之外，本集团无其他存在重大依赖性的客户。

(十五) 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人民币元

项目	年末数	年初数
银行存款	209,999,411.15	187,527,515.74
合计	209,999,411.15	187,527,515.74

2、应收账款

(1)按账龄披露

人民币元

账龄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比例 (%)	信用损失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比例 (%)	信用损失准备	账面价值
1 年以内(含 1 年)	28,839,895.00	99.71	-	28,839,895.00	63,913,438.03	100.00	-	63,913,438.03
1 至 2 年(含 2 年)	83,053.38	0.29	-	83,053.38	-	-	-	-
合计	28,922,948.38	100.00	-	28,922,948.38	63,913,438.03	100.00	-	63,913,438.03

本公司应收账款均为应收医药企业客户款项。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医药企业客户应收账款的账龄主要为 1 年以内，信用风险较低，未对应收账款计提信用损失准备。

(2)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人民币元

单位名称	金额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信用损失准备
湖南华纳大药厂股份有限公司	21,958,431.63	75.92	-
浙江昂利康医药销售有限公司	3,555,885.06	12.29	-
浙江医药股份有限公司新昌制药厂	2,405,667.45	8.32	-
浙江昂利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919,910.86	3.18	-
青海晨菲制药有限公司	83,053.38	0.29	-
合计	28,922,948.38	100.00	-

3、其他应收款

3.1 分类列示

人民币元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收利息	845,917.81	-
其他应收款	178,211,263.46	201,431,124.10
合计	179,057,181.27	201,431,124.10

3.2 应收利息

人民币元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通知存款	845,917.81	-
合计	845,917.81	-

3.3 其他应收款

财务报表附注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1)按账龄披露：

人民币元

账龄	年末账面价值	年初账面价值
1 年以内	20,677,635.42	31,819,078.27
1 至 2 年	20,322,546.77	7,891,821.75
2 至 3 年	7,819,413.94	22,715,337.78
3 年以上	129,391,667.33	139,004,886.30
合计	178,211,263.46	201,431,124.10

(2)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人民币元

款项性质	年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关联方款项	209,409,959.05	196,359,130.95
押金及保证金	1,357,885.07	1,128,588.95
应收房产转让款	-	4,120,000.00
其他	110,654.88	160,425.45
合计	210,878,499.00	201,768,145.35

(3)信用损失准备计提情况

人民币元

种类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信用损失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准备	209,409,959.05	99.30	32,328,556.75	15.44	177,081,402.30
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准备	1,468,539.95	0.70	338,678.79	23.06	1,129,861.16
- 组合一	-	-	-	-	-
- 组合二	1,468,539.95	0.70	338,678.79	23.06	1,129,861.16
合计	210,878,499.00	100.0	32,667,235.54	15.49	178,211,263.46

人民币元

种类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信用损失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准备	4,120,000.00	2.04	-	-	4,120,000.00
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准备	197,648,145.35	97.96	337,021.25	0.17	197,311,124.10
- 组合一	196,359,130.95	97.32	-	-	196,359,130.95
- 组合二	1,289,014.40	0.64	337,021.25	26.15	951,993.15
合计	201,768,145.35	100.00	337,021.25	0.17	201,431,124.10

按组合计提信用损失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作为本公司信用风险管理的一部分，本公司以款项性质为依据，将其他应收款划分为两个组合。

财务报表附注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组合一为关联方款项。该部分款项为应收本集团内部关联方款项，信用风险较低，未针对其他应收关联方款项计提相应的信用减值准备。组合二为其他应收款项，本公司依据其他应收款账龄确定其预期信用损失，账龄信息能反映其他应收款到期时的可收回性。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该组合其他应收款的信用风险及预期信用损失情况如下：

账龄	预期平均 损失率(%)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信用损失准备	账面价值
1 年以内	22.00	528,031.70	116,166.97	411,864.73
1 至 2 年	22.00	920,508.25	202,511.82	717,996.43
3 年以上	100.00	20,000.00	20,000.00	-
合计	23.06	1,468,539.95	338,678.79	1,129,861.16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变动情况

人民币元

信用损失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 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 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 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4 年 1 月 1 日余额	268,510.89	-	68,510.36	337,021.25
本年计提	91,461.00	-	32,328,556.75	32,420,017.75
本年转回	-41,293.10	-	-48,510.36	-89,803.46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318,678.79	-	32,348,556.75	32,667,235.54

(4)按欠款方归集的主要其他应收款情况

人民币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金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 总额的比例(%)	信用损失准备 年末余额
浙江海鹤药业有限公司	关联方款项	129,481,402.30	3 年以内及 3 年以上	61.40	-
温州海鹤药业有限公司	关联方款项	79,928,556.75	3 年以内及 3 年以上	37.90	32,328,556.75
中诚新业(北京)置地有限公司	保证金	520,508.25	1-2 年	0.25	114,511.82
中诺医药发展(苏州)有限公司	保证金	300,000.00	1-2 年	0.14	66,000.00
湖南华纳大药厂股份有限公司	保证金	300,000.00	1 年以内	0.14	66,000.00
合计		210,530,467.30		99.83	32,575,068.57

财务报表附注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4、长期股权投资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计提减值准备		
一、对子公司投资						
温州海鹤药业有限公司(注 1)	35,500,000.00	-	-	-	35,500,000.00	(35,500,000.00)
浙江海鹤药业有限公司	29,000,000.00	-	-	-	29,000,000.00	-
小计	64,500,000.00	-	-	-	64,500,000.00	(35,500,000.00)
二、联营企业						
宁波基内生物技术有限公司(注 2)	2,902,775.75	-	-	-	2,902,775.75	(2,902,775.75)
浙江维思达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8,750,000.00	8,750,000.00	(812,038.17)	-	16,687,961.83	-
小计	11,652,775.75	8,750,000.00	(812,038.17)	-	19,590,737.58	(2,902,775.75)
合计	76,152,775.75	8,750,000.00	(812,038.17)	-	84,090,737.58	(38,402,775.75)

注 1： 2024 年 12 月 31 日，考虑到温州海鹤药业有限公司连续亏损，且化药产品销售不及预期，本公司对温州海鹤药业有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余额为人民币 35,500,000.00 元，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为人民币 79,928,556.75 元，存在减值的情形，本公司对此部分资产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本公司对长期股权投资全额计提了减值，金额为人民币 35,500,000.00 元，其他应收款减值金额为人民币 32,328,556.75 元。

注 2： 本公司在宁波基内生物技术有限公司的董事会表决权比例详见附注(五)8。

5、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情况

人民币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电子设备、器具及家具	运输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年初余额	9,280,680.07	7,700,218.89	1,031,840.28	249,650.85	18,262,390.09
2. 本年购置	-	1,600,602.31	461,724.41	-	2,062,326.72
3. 出售/处置			(237,112.60)		(237,112.60)
4. 年末余额	9,280,680.07	9,300,821.20	1,256,452.09	249,650.85	20,087,604.21
二、累计折旧					
1. 年初余额	1,671,848.46	5,909,029.36	721,566.52	185,365.80	8,487,810.14
2. 本年计提	174,533.64	766,671.30	180,214.68	61,788.60	1,183,208.22
3. 出售/处置			(234,741.36)		(234,741.36)
4. 年末余额	1,846,382.10	6,675,700.66	667,039.84	247,154.40	9,436,277.00
三、减值准备					
1. 年初余额	-	-	-	-	-
2. 年末余额	-	-	-	-	-
四、账面价值					
1. 年末账面价值	7,434,297.97	2,625,120.54	589,412.25	2,496.45	10,651,327.21
2. 年初账面价值	7,608,831.61	1,791,189.53	310,273.76	64,285.05	9,774,579.95

6、使用权资产

人民币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一、账面原值	
1.年初余额	12,924,779.76
2.本年增加金额	633,371.04
(1)计提	-
(2)吸收合并	-
3.本年减少金额	2,049,516.00
4.年末余额	11,508,634.80
二、累计折旧	
1.年初余额	4,617,639.50
2.本年增加金额	
(1)计提	2,479,944.15
(2)吸收合并	-
3.本年减少金额	1,871,297.19
4.年末余额	5,226,286.46
三、账面价值	
1.年末账面价值	6,282,348.34
2.年初账面价值	8,307,140.26

财务报表附注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7、递延所得税资产

(1)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人民币元

项目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信用损失准备	32,667,235.54	337,021.25	4,900,085.33	50,553.19
资产减值准备	35,500,000.00	-	5,325,000.00	-
租赁负债	7,286,057.22	8,885,766.92	1,092,908.58	1,332,865.04
合计	75,453,292.76	9,222,788.17	11,317,993.91	1,383,418.23

(2)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人民币元

项目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使用权资产	6,282,348.34	8,307,140.26	942,352.25	1,246,071.04
合计	6,282,348.34	8,307,140.26	942,352.25	1,246,071.04

(3)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人民币元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 负债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 资产或负债余额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递延所得税资产	(942,352.25)	(1,246,071.04)	10,375,641.66	137,347.19
递延所得税负债	942,352.25	1,246,071.04	-	-

8、应交税费

人民币元

项目	年末数	年初数
企业所得税	1,646,092.67	12,385,589.51
增值税	1,300,141.92	2,301,316.84
个人所得税	244,624.41	236,449.92
其他	9,722.17	19,562.30
合计	3,200,581.17	14,942,918.57

9、其他应付款

人民币元

项目	年末数	年初数
收取的押金及保证金	2,031,406.55	6,017,693.00
应付工程款	-	161,958.00
其他	531,974.62	732,833.24
合计	2,563,381.17	6,912,484.24

10、未分配利润

人民币元

项目	本年度	上年度
年初未分配利润	329,059,238.11	281,860,282.29
加：本年净(亏损)利润	(6,756,819.52)	86,616,312.17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	4,517,904.89
普通股股利	26,270,166.60	26,270,166.60
其他变动	-	8,629,284.86
年末未分配利润	296,032,251.99	329,059,238.11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法定公积金按净利润之 10%提取。公司法定公积金累计金额为公司注册资本 50%以上的，可不再提取。

1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人民币元

行业名称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主营业务	109,682,176.93	16,623,024.32	147,743,201.58	20,808,351.53
其他业务	5,029,424.70	-	1,187,047.62	20,710.91
合计	114,711,601.63	16,623,024.32	148,930,249.20	20,829,062.44

12、所得税费用

人民币元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4,004,360.40	13,202,120.85
递延所得税费用	(10,238,294.47)	(126,443.28)
合计	(6,233,934.07)	13,075,677.57

所得税费用与会计利润的调节表如下：

人民币元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会计利润	(12,990,753.59)	99,691,989.74
按 15%的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上年度： 15%)	(1,948,613.04)	14,953,798.46
不可抵扣费用的纳税影响	152,122.04	36,791.37
研发费加计扣除	(2,867,356.52)	(1,732,633.30)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1,570,086.55)	(182,278.96)
合计	(6,233,934.07)	13,075,677.57

13、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人民币元		
补充资料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亏损)利润	(6,756,819.52)	86,616,312.17
加：信用减值准备	32,330,214.29	411,291.52
资产减值准备	35,500,000.00	-
固定资产折旧	1,183,208.22	699,232.99
使用权资产摊销	2,479,944.15	2,407,204.57
无形资产摊销	100,077.72	104,791.78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126,003.52	91,719.3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收益	(172,168.84)	(4,736,816.60)
财务费用	319,541.92	279,017.08
投资损失	812,038.17	-
递延所得税资产增加	(10,238,294.47)	(126,443.28)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	34,431,759.81	(7,604,553.80)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减少)增加	(15,781,510.93)	1,546,646.2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5,333,994.04	79,688,402.05
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年末余额	209,999,411.15	187,527,515.74
减：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年初余额	187,527,515.74	148,187,669.31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2,471,895.41	39,339,846.43

14、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提供劳务/接受劳务情况表

人民币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接受劳务：				
北京万鹏朗格医药科技有限公司(注)	研发服务	协议定价	-	7,075,471.72
小计			-	7,075,471.72

注： 2023 年发生额为子公司北京万鹏朗格医药科技有限公司被吸收合并前发生的交易产生。

(2)关联方资金拆借

各子公司根据业务情况，向本公司拆借业务发展所需资金，本年度本公司向其子公司拆出的资金人民币 13,050,828.10 元(上年度：人民币 7,832,050.34 元)。

(3)应收关联方款项

人民币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年末数		年初数	
		账面余额	信用损失准备	账面余额	信用损失准备
其他应收款	浙江海鹤药业有限公司	129,481,402.30	-	129,481,402.30	-
	温州海鹤药业有限公司(注)	79,928,556.75	32,328,556.75	66,877,728.65	-
小计		209,409,959.05	32,328,556.75	196,359,130.95	-

注： 如附注(十三) 1 所述,2025 年 1 月 6 日,本公司将应收子公司温州海鹤款项人民币 79,778,556.75 元转增为温州海鹤的资本公积。

(十六) 财务报表之批准

本公司的合并及公司财务报表于 2025 年 4 月 23 日已经本公司董事会批准。

财务报表附注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补充资料

1、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目	人民币元
	2024 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93,162.15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2,607,081.40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305,625.00
债务重组损益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861,460.89)
小计	2,144,407.66
减：所得税影响额	43,840.34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21,082.60
合计	2,079,484.72

本集团对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的确认依照《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2023 年修订)》的规定执行。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本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计算表是北京美福润科技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颁布的《公开发行证券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9 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 年修订)的有关规定而编制的。

本年发生额	加权平均净资产 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4.08	0.19	不适用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56	0.16	不适用

上年发生额	加权平均净资产 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7.89	0.78	不适用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1.00	0.48	不适用

附件 会计信息调整及差异情况

一、 会计政策变更、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差错更正等情况

(一) 会计数据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

☐ 会计政策变更 ☐ 会计差错更正 ☐ 其他原因 ☒ 不适用

(二)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原因及影响

☒ 适用 ☐ 不适用

财政部分别于 2023 年 10 月 25 日和 2024 年 12 月 6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以下简称“解释第 17 号”)及《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以下简称“解释第 18 号”)。
解释第 17 号规范了关于流动负债与非流动负债的划分和关于售后租回交易的会计处理，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解释第 18 号规范了关于浮动收费法下作为基础项目持有的投资性房地产的后续计量和关于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的会计处理，自 2024 年 12 月 6 日起施行，允许企业自发布年度提前执行。
经评估，本公司认为采用该规定对本集团财务报表并无重大影响。

二、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93,162.15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2,607,081.40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305,625.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861,460.89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2,144,407.66
减：所得税影响数	43,840.34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21,082.60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2,079,484.72

三、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